

公司代码：603683

公司简称：晶华新材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晓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0976号]确认，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3,427,056.69元。经董事会决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25,7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182,721,000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3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3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5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晶华新材	指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江苏晶华	指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浙江晶鑫	指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广东晶华	指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成都晶华	指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昆山晶华	指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青岛晶华	指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苏州百利	指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广东晶华三得	指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的孙公司
深圳三得	指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的子公司
东莞三得	指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的孙公司
东莞分公司	指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为晶华新材分公司
汕头分公司	指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为江苏晶华分公司
安徽晶睿	指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睿得	指	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定远晶睿晟	指	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晶华	指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香港锦华	指	香港锦华投资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孙公司
金傲投资	指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鹏科技	指	北京粤鹏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淞银财富	指	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承销商、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纸、布、薄膜等为基材，通过将黏胶剂均匀涂布于各类基材上加工呈带状并制成卷盘供应的产品
胶粘剂	指	通过物理或化学作用，能使被粘物结合在一起的材料
美纹纸	指	美纹纸是一种高科技装饰、喷涂用纸（因其用途的特殊性能，又称分色带纸），广泛应用于室内装饰、家用电器的喷漆及高档豪华轿车的喷涂
美纹纸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美纹纸为基材，覆涂以水性或油性胶粘剂制作而成的胶粘带，具有耐高温、抗化学溶剂佳、高粘着力、柔软服贴、再撕不留残胶、分色效果界线清晰等特性
布基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布为基材，根据用途的不同覆涂以橡胶、热熔胶等不同类型的胶粘剂制成的胶粘带，其特点是粘着力强，抗张强度高
电子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用于电子行业的胶粘带，主要包括双面胶粘带、无基材胶粘带（包括导电胶带/膜）及泡棉胶粘带等
ODM	指	公司除了制造加工外，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制浆	指	用化学或机械的方法，或者两者结合的方法，使植物纤维原料离解，变为本色纸浆（未漂浆）或漂白纸浆的生产过程
涂布	指	纸张加工手段中的一种，采用一定的方式，把具有某种性能的物料，涂敷在纸张或其他基材表面上，使纸张或基材表面上粘附一定厚度的具有一定功能的涂料，这种工艺称之为涂布
含浸	指	使用相关能性的液体物质，通过真空、加压等手段使上述液体进入微孔，然后加热至 85℃ 使液体变成坚实的固体
含浸液（浸渍液）	指	具有上述相关能性的液体
VOC	指	全称为 VolatileOrganicCompounds，中文意为挥发性有机物
离型剂	指	为防止成型的复合材料制品在模具上粘着，而在制品与模具之间施加一类隔离膜，以便制品很容易从模具中脱出，同时保证制品表面质量和模具完好无损
淋膜	指	以聚丙烯或低压聚乙烯编织经布，经特殊工艺处理，为其表面再罩上一层厚度仅 0.04 厘米的高压聚乙烯静电膜层后形成的材料
PVC	指	PolyvinylChloride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聚氯乙烯
BOPP	指	BiaxiallyOrientedPolypropylene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

PET	指	PolyethyleneTerephthalate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晶华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mith Adhesive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晓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晓婵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玉树路1569号11幢1108室	
电话	021-31167522	
传真	021-31167528	
电子信箱	xiaochan.pan@smithc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大江路8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0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玉树路1569号11幢1108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00
公司网址	http://www.smithcn.com
电子信箱	jhxc@smith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晶华新材	603683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骆竞 程正凤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1,038,740,713.86	931,387,073.51	11.53	880,894,05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96,947.70	3,469,952.75	4,381.24	22,965,08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7,667.43	-10,026,361.18	不适用	19,034,67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0,043.45	88,240,568.56	-11.88	-9,255,292.3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7,732,436.70	790,627,737.49	17.34	791,632,940.22

总资产	1,650,887,900.32	1,511,900,022.15	9.19	1,326,452,143.06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3	0.03	4,000.00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3	0.03	4,000.00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7	-0.08	不适用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11	0.44	增加17.67个百分点	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3	-1.26	增加5.19个百分点	2.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1.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 4,381.24%，主要是：1、上海晶华政策性搬迁完成，搬迁净收益在本年度确认；2、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成本管理，产销量增加，搬迁期间的成本影响逐步降低，资产投资摊销的成本随着产能增加而减少，新产品的推广，费用的管控，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是由于本期采购款、支付的劳务成本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5,374,933.21	247,012,831.22	296,114,804.73	340,238,14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6,407.95	15,084,133.32	20,449,001.65	121,400,22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13,152.16	13,952,307.63	21,243,975.49	2,124,53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88,610.25	64,823,457.56	5,440,938.15	69,866,134.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938,680.43		-1,471,440.12	-130,239.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86,477.30		8,689,594.36	5,385,32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4,325.44		1,703,591.01	496,376.5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2,904.00		65,216.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				

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08,415.38		7,287,685.40	-1,187,05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081.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9,357.47		-142,322.91	55,372.74
所得税影响额	-21,560,246.66		-2,636,010.48	-689,359.49
合计	121,789,280.27		13,496,313.93	3,930,412.3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65,216.67	0.00	-10,365,216.67	-65,216.67
合计	10,365,216.67	0.00	-10,365,216.67	-65,216.67

十二、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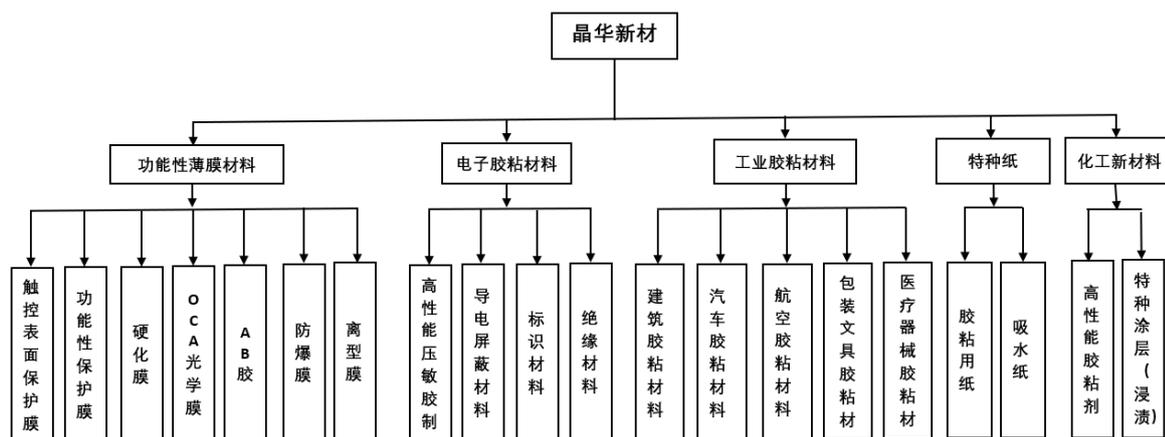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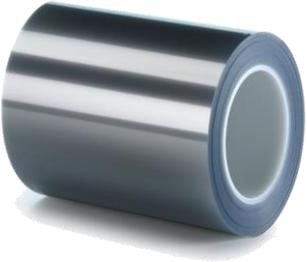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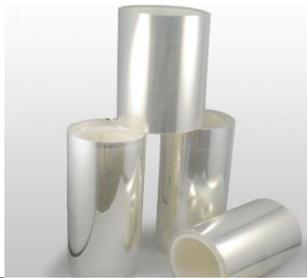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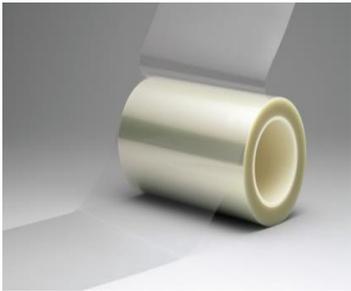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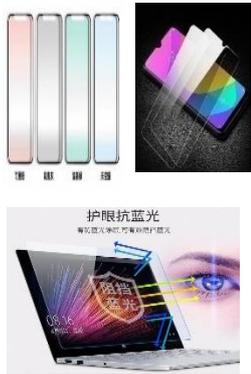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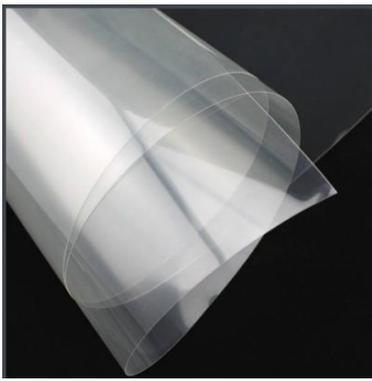
公司以成为“国际领先的胶粘材料行业产品及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通过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提升产品品质及品牌形象，主营业务为各类胶粘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特种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线涵盖工业胶粘材料、电子级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特种纸、化工新材料五大类，公司产品远销海外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电子电气产品制造、家具制造、文具、包装、鞋材、航空高铁、医疗卫生用品等领域的喷漆遮蔽、粘接、固定、保护、导电和绝缘等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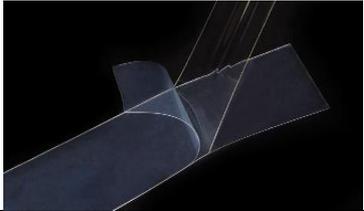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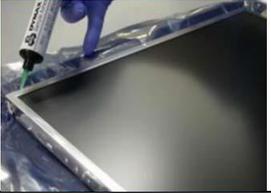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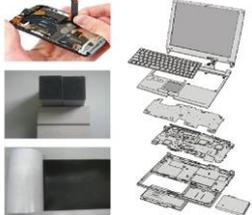
晶华新材根据业务发展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对产品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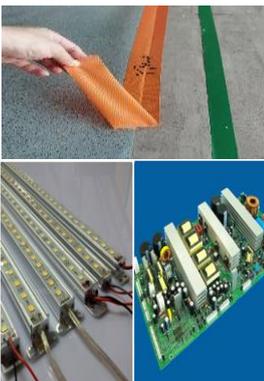


具体产品情况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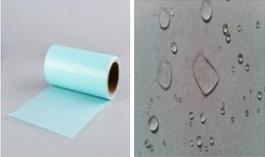
材料类别	产品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应用场景
功能性薄膜材料	触控表面保护膜		1. 手机、PC、商显等各种触控产品表面保护膜。 2. 广泛应用于平面，2.5D、3D、屏下指纹、折叠各类手机。	 
	功能性保护膜		1. 手机、电脑、TV 等显示触控领域零部件保护膜及制程中保护膜。 2. 陶瓷电容片、芯片切割制程用保护膜材料。	 

<p>硬化膜</p>		<p>1. 在 PET (COP、TAC、PI) 等基材表面做功能涂层处理, 使材料表面具备耐磨、防污、抗炫、抗反等性能。 2. 广泛应用于显示触控领域。</p>	
<p>光学膜</p>		<p>1. 采用光学级离型膜涂布丙烯酸压敏胶制备而成 2. 适用于手机、pad、显示面板等屏幕贴合</p>	
		<p>1. 功能性 AB 保护膜系列是采用表面处理的功能光学 PET 基材, 一面涂硅胶一面涂压敏胶制备而成。 2. 适用于手机、pad、显示面板等屏幕护眼系列保护</p>	
<p>防爆膜</p>		<p>1. 是采用光学 PET 或 TPU 基材一面涂布可印刷 HC 涂料, 另一面涂布 OCA 或热敏胶制得, HC 面具有透过率高及可印刷性; OCA 具备高黏性及良好耐久性的特点。 2. 广泛应用于屏下防爆、车载防爆及手机玻璃后盖防爆。</p>	
<p>离型膜</p>		<p>陶瓷电容</p>	

			<p>OCA 光学胶</p>	
			<p>胶黏剂类 模切</p>	
<p>电子胶粘材料</p>	<p>高性能压敏胶制品</p>		<p>主要用于手机、电脑等电子产品内部零部件的胶粘和固定</p>	
			<p>新能源电池的组装</p>	
			<p>显示器边框的固定及重工</p>	
	<p>导电屏蔽材料</p>		<p>用于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的EMI/RFI屏蔽，导通及静电释放。</p>	

			应用于精密电子产品，电脑通信，电线电缆，电子电池行业的电磁屏蔽	
	标示材料		手机、电脑、家电内部电池等的提示标签	
	绝缘材料		手机配件绝缘和锂锰电池绝缘包扎等高强度绝缘保护；线圈、变压器、马达等电器组件的包扎	
工业胶粘材料	建筑胶粘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室内喷涂遮蔽保护，做出漆面的完美边界和精细曲线； 2. 室外喷涂遮蔽保护，满足各种苛刻的户外条件； 3. 地膜或地毯固定； 	
	汽车胶粘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车身喷漆遮蔽保护； 2. 车身堵孔 	
	航空胶粘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航空地毯或飞机固定； 2. 飞机窗户，桌面及部件的长时间遮蔽保护 	

	包装文具胶粘材料		1. 封箱, 礼品包扎等 ; 2. 画纸固定, 标签等	 
	医疗胶粘材料		手术器械消毒封包用	 
特种纸	胶粘用纸		生产美纹纸、和纸等胶带系列产品	
	吸水纸		1. 眼镜擦拭片 2. 生活用湿巾 3. 医疗湿巾	
化工新材料	高性能胶粘剂		消费电子光学功能保护用丙烯酸/聚氨酯胶粘剂	
			高铁、汽车、家电、消费电子功能类丙烯酸胶粘剂	
			家装、建材行业功能保护遮蔽用丙烯酸胶粘剂	

		电子电器用丙烯酸胶粘剂	
		广告、包装行业用丙烯酸胶粘剂	
特种涂层 (浸渍)	 	纸张, 纺织用浸渍剂	
		纸张用底涂剂	
		覆膜胶	
		胶带用离型剂	

经营模式：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以“以销定产、以产定购”为主。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合同有序展开，根据订单合同进行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确认交货并提供售后服务。

(1) 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纸浆、纸基、橡胶、树脂、含浸液、离型液、助剂等。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产品生产计划，筛选原材料供应商，同时根据研发部门、生产部门提出的新材料需求，采购部门寻找符合要求的新材料供应商，并持续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采购部会对原材料安全库存进行

跟踪，当原材料库存量下降到预定的最低库存量时。为了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价格，采购部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评价体系，以保证原材料货源充足，产品质量合格，采购价格合理，以争取因原材料价格涨跌引起的成本波动。

(2) 生产模式：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加安全库存”的生产原则，围绕客户需求开展，以保证生产计划和销售需求相匹配。公司物料计划部负责生产基地与营销中心之间的总体协调，根据销售计划及实时订单，统筹安排生产计划，主要通过 ERP 进行信息流控制，实现生产指令、物料备货、生产进度等实时数据的传递和共享。生产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监督安全生产，组织部门生产质量规范管理工作。公司各部门积极配合生产部门，确保订单按期完成，产品质量达标，产销平衡，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损失和浪费，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

(3) 销售模式：公司针对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胶粘材料、工业胶粘材料、特种纸材料均设有销售部门，具体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营销以及售后服务等营销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有直销，经销，ODM 等销售。根据产品的特性，工业材料分为内销和外销，内销以经销模式为主，外销以 ODM 为主，内外销均设有电商。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胶粘材料、最终下游客户均为手机、笔电厂商，电子材料的营销活动重点围绕直接下游客户展开合作，公司根据重点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认证，获得终端客户的认证通过后，进入其供应商体系，然后终端客户指定模切商采购公司产品。以终端客户为主的销售方式增加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粘合度，围绕终端客户新产品对材料的性能要求开发产品，使得与客户的合作不断加深，粘性不断增强。

(4) 技术研发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针对新市场新领域所需产品，综合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经研发团队在实验室研发、上机试验、优化改良等过程，制作出符合市场所需产品样品，最终由客户完成应用验证后，经客户审查合格，即可签订单实施生产。

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概况

(1) 胶粘材料行业

胶粘材料行业随着胶粘剂、基材以及涂布技术的发展，胶带从基本的密封、连接、固定、保护等功能扩展到导电、绝缘、耐高温、防腐蚀、防水等多种复合功能，人们逐渐开发了胶带更为广泛的用途。胶带已经深入人们的日常生活，同时在工业生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其技术含量正在不断的提高，已经成为精细化工产品的一个分支。

公司主要产品为胶粘带，是以布、纸、膜等为基材，通过将胶粘剂均匀涂布于各类基材上加工成带状并制成卷盘供应的产品。根据胶粘剂的种类，可分为水性胶带、油性胶带、溶剂型胶带、热熔型胶带、天然橡胶胶带等；根据基材的种类，可分为布基胶带、纸基胶带、膜基胶带等；根据功效可分为高温胶带、双面胶带、绝缘胶带、特种胶带等，不同的功效适合不同的使用需求。

（2）功能性薄膜材料行业

公司生产功能性薄膜材料，属于功能性精密涂层复合材料，是指将一种或多种材料通过精密涂布等不同方式进行转化、复合而成的材料，从而实现单一材料无法实现的特定功能。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属于新材料行业范畴，通过研发出不同的涂层材料与不同的基材进行组合，实现保护、胶粘、导电、绝缘、屏蔽、散热等多种功能，被广泛使用在智能硬件、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等相关消费电子及高科技领域。

从功能性薄膜产品来看，其产品性能主要取决于涂层材料和基材的品质，以及产品结构设计及涂布、固化等工艺的控制水平。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常用的涂层材料包括丙烯酸酯、有机硅树脂、聚氨酯树脂等，根据需要达到的功能，可在基础高分子材料的基础上用增粘树脂或其他添加剂进行改性，或在涂层中引入各种功能性颗粒等。功能性光学膜的制备过程主要包括涂层材料制备、涂布、干燥或固化、贴合、卷取、分切、包装等，其中涂布是整个制造过程的关键工序。涂布是改变和形成产品表面特性的重要加工工艺，它使得涂层材料与薄膜基材结合形成复合材料，能够实现单一组分材料不能满足的功能要求，扩大了产品的使用效果与附加值。涂布技术的水平直接决定了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的性能和质量，一套涂布设备能够根据需要选用不同的涂层与基体材料，通过调整生产工艺参数，实现多种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的生产。除涂布设备外，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的生产加工环境也至关重要。产品的精度要求越高，对环境的无尘要求也越严苛。

（3）特种纸行业

特种纸是将不同的纤维利用抄纸机抄制成具有特殊机能的纸张，例如单独使用合成纤维，合成纸浆或混合木浆等原料，配合不同材料进行修饰或加工，赋予纸张不同的机能及用途。

从世界范围来看，随着科学技术进步，纸基功能材料在国防军事、电子、科研等领域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纸基功能材料是各发达国家极力占领的产业制高点，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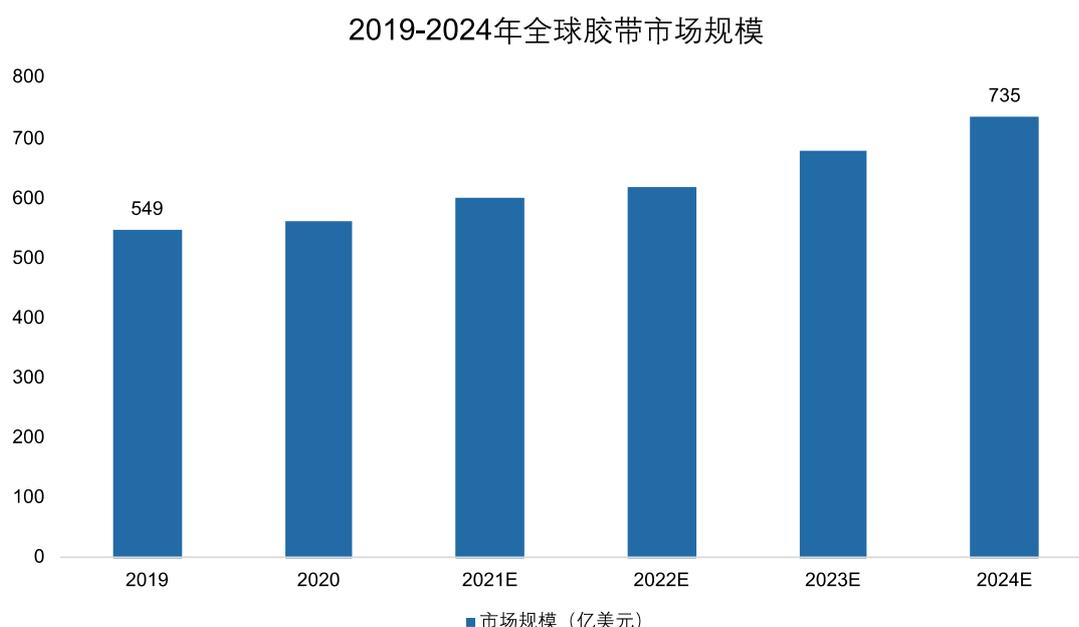
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重要的战略地位。在国家鼓励发展的态势下，我国在纸基功能材料的研发和生产领域有了长足的进步，在一些品种方面已经逐步取代国外产品占据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

就特种纸行业而言，在抗击疫情的大背景下，总体市场需求也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冲击，但与疫情相关的特定行业，例如医疗健康、商场超市及快递物流行业相关的食品、医疗和标签用特种纸产品需求出现爆发式增长，从而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整个特种纸行业需求下滑的损失。进入下半年以来，随着国内经济逐步转暖，市场总体需求也慢慢复苏

2、行业市场需求

（1）全球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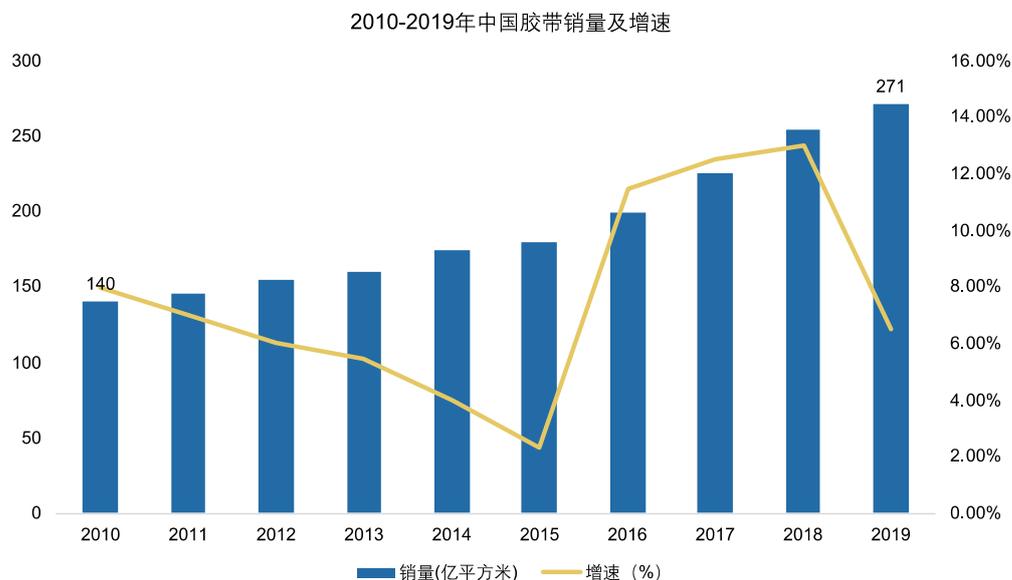
根据全球知名胶粘带咨询公司 AWA（Alexander Watson Associates）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球胶带市场销量达到 453 亿平方米，其中亚太地区的胶带销量最高，达到 245 亿平方米，占全球总销量的 54%，其次是北美市场、欧洲市场、南美市场、非洲及中东地区市场；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发布的市场报告显示，全球范围胶带市场规模预计将在 2019-2024 年间按 5.5%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从 2019 年的 549 亿美元增长到 2024 年的 735 亿美元。全球胶带行业市场规模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Markets and Markets

（2）国内市场需求

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的数据，2010 年到 2019 年，国内胶带销量从 140.0 亿平方米增长至 271.8 亿平方米，复合增长率为 8.08%；国内胶带市场规模对应从 244.7 亿元增长至 465.0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6.64%。



数据来源：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3）应用场景分析

从行业下游应用来看，胶粘带产品及功能性涂层复合产品应用领域繁多，广泛分布在各种工业及民用领域，主要包括消费电子、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建筑装饰、办公文具、包装和医疗及卫生用品等行业。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应用
消费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	保护膜、防眩膜、防窥膜、防静电膜等；绝缘材料、屏蔽材料、导电材料、散热材料、柔性高抗刮表层覆盖材料、高阻隔性封装膜等。
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	中高温美纹遮蔽胶粘带、双面特种胶粘带等主要用于喷漆遮蔽、固定粘接、保护。
新能源汽车锂电池	电池内部耐电解液固定胶带；电池外壳绝缘胶带；电极材料及电池隔膜；高性能导热界面材料；铝塑复合膜包装材料等。
建筑装饰	美纹纸胶粘带、和纸胶粘带及其他遮蔽类胶粘带主要用于涂装遮蔽。
办公用具	OPP 胶粘带、泡棉胶粘带、普通双面胶带、和纸胶带等主要用于粘贴、固定、装饰。

包装	普通和印刷类 BOPP 胶粘带、布基胶粘带等用于简单维修、捆扎、固定、封箱等工作。
医疗卫生用品	医疗胶粘带、手术铺巾、伤口敷料、创口护理材料等用于导管固定、一次性手术用品、伤口护理及体征监控等。

①消费电子市场应用分析

消费电子市场中胶粘及薄膜材料主要的应用是屏幕保护膜、防眩膜、防窥膜、防静电膜等；绝缘材料、屏蔽材料、导电材料、散热材料、柔性高抗刮表层覆盖材料、高阻隔性封装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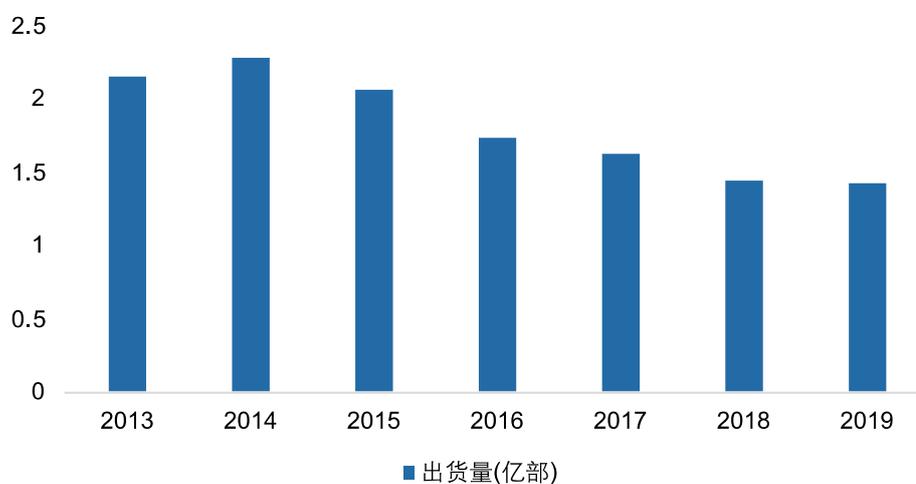
随着硬件技术和软件技术的持续进步，近年来消费电子行业发展迅速。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新产品持续涌现，硬件技术和软件技术持续进步，产业链不断完善。同时，国产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企业强势崛起，成为消费电子制造业的重要增长点。

从消费电子产品的应用发展来看，智能化、大尺寸全屏幕、曲面屏幕、高分辨率、多个镜头、防水、个性化场景体验以及高续航能力等特点成为消费电子产品最显著的发展方向，由此衍生出的对上游内外部 OCA 光学胶膜、硬化膜、防爆膜等功能性薄膜材料的需求也显著增加。

A. 智能手机市场发展情况

在全球消费电子设备制造市场中，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移动终端设备不断进行的改革升级，带动了移动网络技术快速发展的需求，成就了网络电信设备出货率的持续高增长。近几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情况见下图所示：

2013-2019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数据来源：IDC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全球智能手机普及度迅速提升并保持稳定的出货量。根据 IDC 及智研咨询统计数据，2019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14.13 亿部，2013-2019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5.86%。

B.平板电脑市场发展情况

经历了前期的快速发展阶段，近年来平板电脑市场进入了细分化时代。随着苹果 iPad Pro、微软 Surface 等产品的发布，二合一平板电脑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19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达 1.44 亿台。近几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IDC

2017 年 8 月，我国工信部发布《移动互联网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明确发展智能终端、移动业务与应用等领域，以促进我国移动互联网产业生态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背景下，二合一平板电脑在多媒体教育、信息化移动办公等领域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19 年我国平板电脑市场整体出货量达 2241 万台，其中，消费市场出货量约 1,761 万台，同比增长 6.7%。我国消费市场平板电脑的增长主要得益于平板电脑在教育行业的推广使用，在国家“教育现代化 2035”、“教育信息化 2.0”以及“二次薄改”计划等影响下，消费市场平板电脑保持平稳增长的势头。近几年我国

平板电脑出货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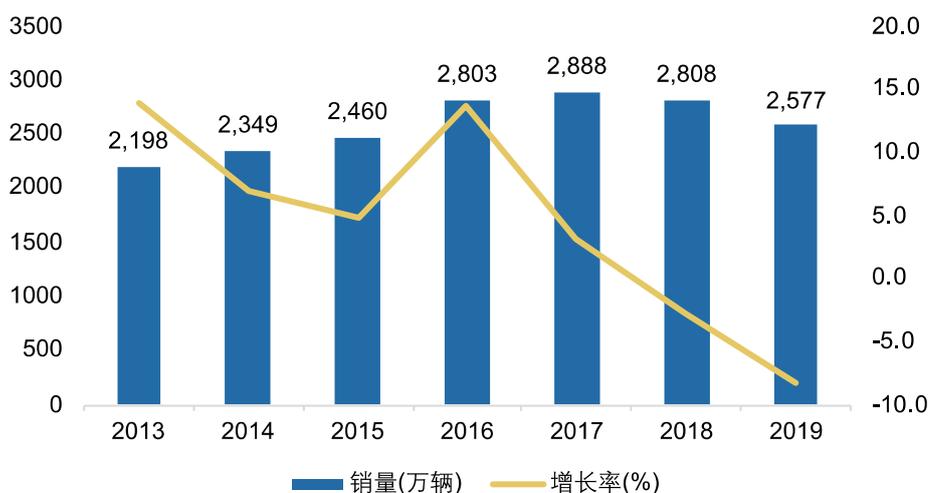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DC

②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市场、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应用分析

汽车行业中对胶带的应用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生产环节中起到固定、连接、捆扎、保护等作用的胶带，以PVC胶带为主；二是装饰、保养环节中起到分色、遮蔽等功能的胶带，以美纹纸胶带为主。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的汽车工业发展迅速。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同比下降2%和1.9%，与2019年相比，分别收窄5.5个百分点和6.3个百分点，其中，商用车和新能源汽车成为2020年拉动整体汽车销量的重要推动力，2020年的商用车和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36.6万辆和136.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5%和10.9%，增速较上年实现了由负转正，全年市场销量好于预期，我国汽车行业总体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内生动力。近几年，我国汽车销量及增长率如下图所示：

2013-2019年中国汽车销量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协会

得益于疫情的有效控制，我国汽车市场率先复苏，2020年我国汽车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从汽车行业发展趋势来看，伴随国民经济稳定回升，消费需求还将加快恢复，我国汽车市场总体来看潜力依然巨大，中汽协预计2021年将实现恢复性正增长，汽车销量有望超过2600万辆，同比增长4%。随着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数字化加速推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新能源汽车市场也将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变，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大力推动下，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望迎来持续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有望达到180万辆，同比增长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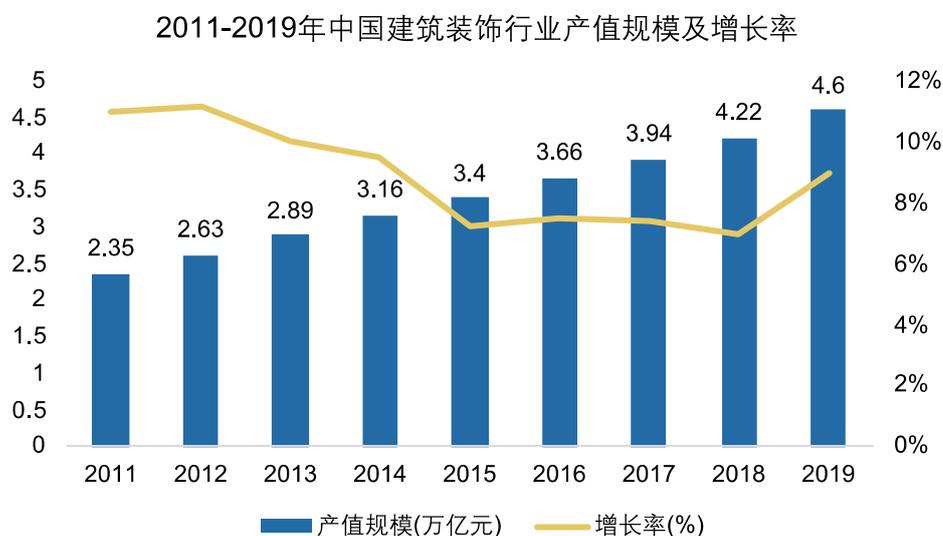
汽车行业总产量增长的同时也伴随着对环保要求的提高，未来以水性胶为主的环保型PVC胶带和美纹纸胶带将逐渐取代传统的溶剂型胶带，行业的升级将给拥有相关技术和生产能力的企业带来商机。

③建筑装饰市场应用分析

美纹纸胶粘带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市场，美纹纸主要是以美纹纸和胶粘剂为主要原料，在美纹纸上涂覆胶粘剂，另一面涂以防粘材料而制成的卷状胶粘带，具有高粘着力、柔软服贴、再撕不留残胶、分色界线清晰、易手撕、耐高温、耐溶剂、耐UV、防水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行业。

建筑装饰业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和人们对改善居住环境的需求而兴起，一方面经济的发展带来了更多的公共建筑、商业建筑（购物场所、酒店等）的装饰需求；另一方面，房地产业蓬勃发展，从而带动了住宅装修业的快速发展。2019年，全国建筑装

饰行业完成工程总产值 4.6 万亿元，最近五年建筑装饰行业总产值的复合增长率为 6.23%。近几年，我国建筑装饰行业产值规模及增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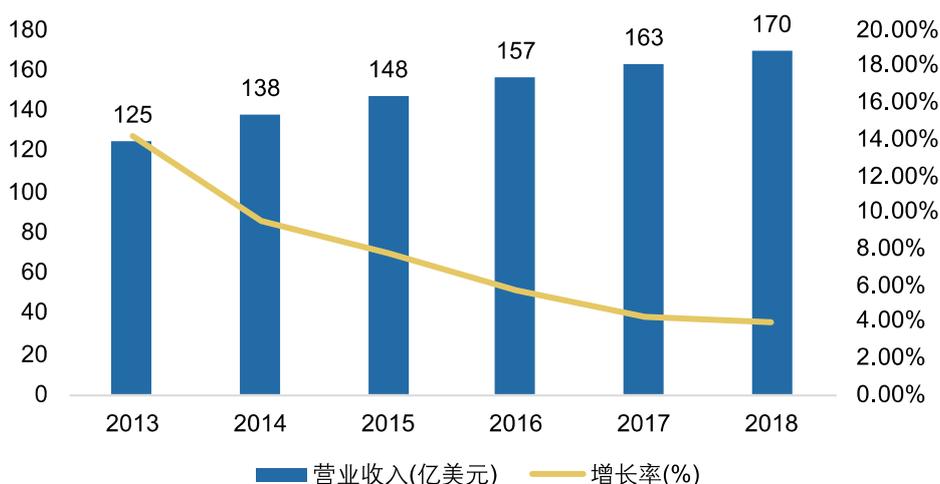
建筑装饰行业因建筑物二次装修需求的存在而保持持续增长，存量建筑面积和新增建筑面积均成为建筑装饰行业增长的基础。随着全国范围内存量房屋交易量的增加，居民建筑装饰需求同步增长，从而带动装饰用胶带销量的增长。

美纹纸胶粘带因其易撕性、柔软服贴和再撕不留残胶等特性，是建筑装饰中必备的喷涂遮蔽材料之一，在建筑装饰过程中，对该类型产品有非常强的需求。伴随着目前国内建筑装饰行业的不断增长，以及二次装修需求的增加，美纹纸胶粘带在建筑装饰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

④办公用具市场应用分析

办公文具行业具有“小商品、高成长、大市场”的特征，我国已成为全球文具的重要制造基地。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文具制造业营业收入达170亿美元，较2017年增长4.0%；2013-2018年，我国文具人均消费额逐年增长，2018年，我国文具人均消费额达15.8美元，约合人民币100元左右。近几年我国文具行业营业收入情况及增速如下图所示：

2013-2018年我国文具行业营业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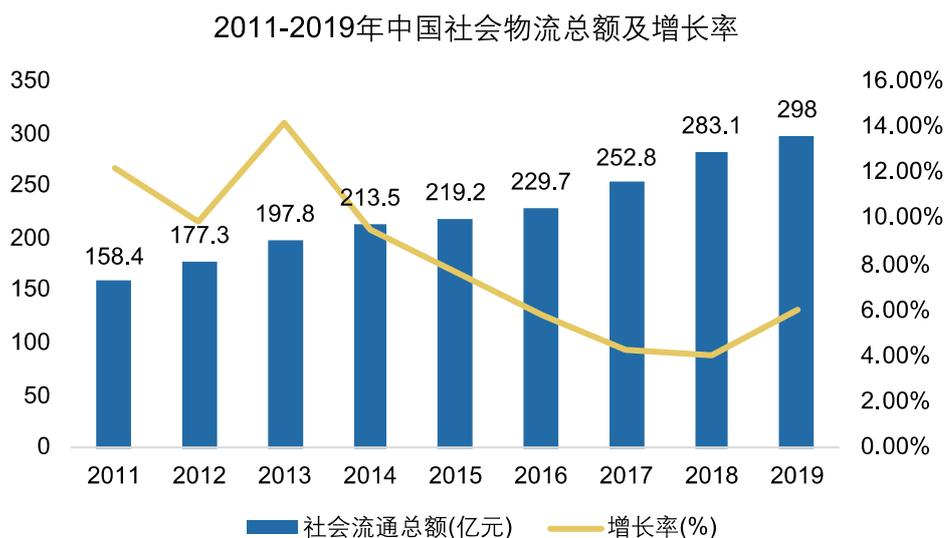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胶粘带在文具领域作为一种基本的文具用品，使用较为广泛，伴随的文具行业的快速发展，且个人对于各类彩色装饰胶粘带等定制化的胶粘带需求的增加，文具领域用胶粘带的市场需求将维持稳定。

⑤ 包装市场应用分析

包装行业是胶粘带的传统应用领域，主要包括 BOPP 胶粘带、布基胶粘带等。随着物流行业的快速发展从而带动的包装行业市场规模的增长，包装领域胶粘带的市场需求也将不断扩张。

随着中国网购时代的到来，我国物流行业也随之蓬勃发展，快递数量的爆发式增长刺激了市场对包装材料的需求。封箱用胶带通常为 OPP 胶带，因其厚度薄、强度高、抗刺穿、防撕裂的特点适合用于纸箱封口。随着欧美国家对环保要求的提高，热熔型 OPP 胶带将逐渐替代传统的溶剂型 OPP 胶带，包装用胶带将会迎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根据国家邮政局发布的《2017 年四季度中国快递发展指数报告》，2017 年中国快递业务量突破 400 亿件，业务规模连续四年稳居世界首位，对全球业务量增长贡献率超过 50%。根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数据，2011-2019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变化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

⑥ 医疗卫生市场应用分析

胶粘带在医疗卫生领域作为常用的医用及卫生耗材也具有广泛的应用，其中，主要常见的应用包括医疗胶粘带、一次性手术用品、医用伤口敷料、心电极等。

以医用敷料制造行业为例，其包含天然纱布、合成纤维类敷料、薄膜膜类敷料、发泡多聚类敷料、水胶体类敷料等，胶粘带在医用敷料中作为固定、粘合的材料，也随着该行业的增长而稳步提升。根据统计数据，2014-2018 年全球医用敷料市场规模由 111.00 亿美元增长至 121.58 亿美元。随着全球人口老龄化问题的日益突出和由此带来的溃疡、褥疮等病症患者的增加，全球医用敷料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全球医用敷料市场销售收入规模将于 2020 年达到 132.84 亿美元。

2014-2020E年全球医用敷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BMI research

2014-2019年，我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由39.89亿元增长至73.12亿元。随着国内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大型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纷纷加大了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国外厂商也逐步推行中国市场的本土化策略，预计我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2020年将达到82.25亿元。

2014-2020E年中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BMI research

3、行业发展趋势

(1) 传统型胶粘带产品增长将会减缓

我国胶粘带行业自改革开放的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已经经过了三十多年的发展。在最初的十多年中，国内包装行业、办公用品行业等旺盛需求使得传统型胶粘带行业利润率较高，因此吸引了大量的国内外资本的进入。然而近年来，随着国内传统型胶粘带（如 BOPP 胶粘带、PVC 电气胶粘带等）市场的逐渐饱和，国内传统型胶粘带行业已接近完全竞争市场，产品同质化现象凸显，行业也进入了微利时代，传统型胶粘带产品的增长将会减缓。

（2）环保需求日益增长，高新技术产品将会迎来发展机遇

胶粘剂属于有机高分子化合物，是制作胶粘带的关键材料之一。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环保意识和健康意识日益提高，对材料品质要求也在不断提升，推动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产品不断向绿色化方向发展，比如环保型的热熔型、水基型和无溶剂型胶粘剂，未来胶粘剂将以低污染的水基胶和热熔胶为主流，使得材料对空气质量及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随着环保需求的日益增长，环保型胶粘剂将逐步普及，这种绿色化的精密涂层产品将会在未来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此外，伴随着市场的发展，电子胶粘带及部分具有特殊功能的胶粘带如耐高温胶粘带，其需求也将快速增长。

（3）企业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

胶粘带的发展紧跟下游新兴产业的发展趋势，随着消费电子、新型显示、新能源电池等下游领域的技术、产品发展，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的使用环境日趋复杂，只能提供单一或少数产品的企业将难以满足客户定制性的服务，行业内企业的发展必将朝着产品多样化的趋势发展，能够为客户提供覆盖各种不同需求的综合解决方案，在产品多样化、研发实力、生产技术等方面综合实力领先的企业具备明显的发展优势，将能在市场集中过程中快速发展，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4）功能性薄膜材料及电子材料胶粘带应用领域扩大，产品精密化发展

工信部会颁布的《新材料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未来五年，是国家实施《中国制造 2025》、调整产业结构、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和高技术船舶、节能环保、新能源等领域的发展，为新材料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也对新材料质量性能、保障能力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必须紧紧把握历史机遇，集中力量、加紧部署，进一步健全新

材料产业体系，下大力气突破一批关键材料，提升新材料产业保障能力，支撑中国制造实现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

其中“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材料”被列为突破重点应用领域急需的新材料重点产品，“高性能复合材料”被列为新材料创新能力建设工程重点产品。

随着国内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需求日益扩大、应用方式的不断创新，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要求量身定做专用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将成为未来高端薄膜复合材料的发展趋势，这将对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生产企业的研发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元，较期初减少 10,365,216.67 元，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赎回减少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元，较期初减少 36,326,057.44 元，主要是由于母公司搬迁涉及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319,065.18 元，较期初增加 8,319,065.18 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新增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121,123,628.8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34%。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掌握多项核心技术，产品附加值更高。

目前公司已掌握了基材制备、胶粘剂制备、涂布等多个关键工艺步骤，并已研发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生产设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7 项发明专利技术、33 项实用新型专利，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ATF16949 体系管理认证，REACH 认证、美国 UL 认证、欧盟 ROHS 环保认证、全球 BSCI 社会责任体系认证等。上海晶华新材、江苏晶华、浙江晶鑫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上海晶华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在产学研方面与华东理工大学、复旦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保持稳定的合作。随着国内外低端市场的逐渐饱

和产品的同质化，基于核心技术的高附加值产品将成为公司提升市场份额的重要驱动力。

2、产品优势

一直以来国内大部分胶粘材料企业均在扮演市场跟随者的角色，通过模仿和学习掌握材料的一般制作方法和工艺，购置一些基本设备生产低附加值的胶带产品。部分质量过关且愿意投入研发的企业逐渐进入中高端胶带市场领域，有些企业获得了海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并成为其在国内的代工或贴牌厂商。但随着胶带终端应用范围的扩大和客户需求的变化，产品升级加速，被动的跟随已经逐渐无法适应市场。目前公司已经形成自己的基础研究，以基础研究带动新产品开发和产业结构的升级，已成为客户综合方案的提供商。目前，公司已有多款自主研发的产品完成了进口替代，未来公司将从替代走向创造。

公司产品涵盖 3C 手机、笔记本电脑、显示屏、新能源电池、家装、汽车售后、航空、医疗、包装等领域粘接、固定，公司的产品线增强了公司的综合抗风险能力，也使得公司有满足客户多方位的需求，成为客户产品方案的提供商。公司配备专业的产品技术人员，具备根据客户需求个性化定制产品的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整体解决方案。丰富的产品线和个性化定制能力，可促进公司产品系列化的提高，推动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3、产品品质稳定，产品交期及时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的研发及创新，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从原材料进厂到终端销售通过统一标准、质量管理、工艺技术，形成严格的自检、互检、专检制度，并不断推进产品质量控制的智能化、自动化，确保产品品质。

公司拥有规模化的产业生产基地，为给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公司贯彻技术营销理念，在接洽客户时就参与产品设计，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与客户充分沟通，减少了认证期双方的沟通、磨合时间，提升样品成功率，快速导入批量生产。公司实时掌握在线订单进度状况，及时与客户互动，让客户能随时了解订单进度状况，便于其及时调整生产计划，更好地为客户服务。

4、嵌入式的研发、一站式的服务

公司电子胶粘材料和功能性薄膜材料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服务于终端客户，因此为了提高与客户的粘合度，公司提前布局，与客户形成从点到面的合

作。公司立足于基础研究，重视与下游终端客户的“嵌入式”研发，通过研发部门、营销中心等多部门多维度了解、掌握最新的行业动态及客户需求，将公司的研发活动延伸至客户的新产品开发，能够根据市场的变化迅速调整产品设计方案。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在胶粘材料配置、涂层聚合、精密涂布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的新材料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将终端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所有涂层材料作为公司的产品组合结构，并不断的拓展产品组合的宽度、长度和加强产品组合的深度，进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经济增长放缓，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市场消费需求在疫情期间有所下降。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专注主业经营，坚持技术创新，积极实施转型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020 年是公司实现全面发展并取得历史性突破的一年。这一年里新冠疫情蔓延全球，冲击着全球正常的经济秩序，也给公司的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为应对疫情影响，晶华新材进行积极的挖潜增效和战略转型，以精确的战略定位，强大的组织能力，完善的平台资源，坚决的执行力，把疫情的“危机”转化成快速发展的巨大“机会”，并取得了不错的业绩。

1、克服疫情影响，持续保持生产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公司管理层沉着冷静，顶住巨大的压力调动各种资源有效组织生产，公司积极响应政府的号召，于 2 月中旬基本完成复工复产。公司快速扩张产能，供应链团队加强原材料供应保障，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尽最大能力满足客户的需求。

2、市场拓展工作

工业胶粘材料销售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长江流域市场销售增幅较大，如安徽、江西、江苏、上海等区域都显现出良好的增长态势，在稳定原有客户的基础上，也培育了一批稳定的大客户；外销深挖亚洲、欧洲市场，针对重点客户，公司提出产能优先排产，客户新项目提速开发，针对全球级跨国的重点大客户，我们进行了 VIP 的定制化服务，确保及时相应，快速处理。

电子胶粘材料 2020 年取得了较大的发展，经过十年的耕耘，公司的电子级材料从模切商逐步向终端客户发展，公司的电子胶粘材料已被京东方，OPPO 等终端厂商和客户使用，柔性面板上，可折叠胶带和功能性薄膜有了重大突破，目前是国内唯一一家应用在量产机型项目应用的企业；电子胶粘材料针对新能源和电池市场，公司市场份额持续扩大，部分产品已被松下、宁德时代、中航锂电、力神电池、宇通客车等终端及客户使用，公司还将继续加快推进产品认证工作。

功能性薄膜材料，主要为终端客户在 3C 电子、商显等领域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目前公司产品主要有保护膜，用于 TP 屏、手机屏幕、手机后盖、芯片等产品在制成和运输中的保护，已有量产订单；OCA 光学胶膜，目前订单已在返修市场形成量化销售，终端市场的应用处于验证阶段；离型膜在偏光片、MLCC、OCA 光学膜上的应用开始认证；硬化膜、防爆膜已在部分终端厂商通过认证并有部分量产。功能性薄膜材料是公司新起步的产品线，2020 年下半年开始有部分产品实现量产，相比 2019 年，产品的销量有较大的突破，公司也将继续布局市场和开拓市场。

3、技术创新工作

公司坚持立足主业，走差异化、高品质的发展战略，公司通过与华东理工大学、复旦大学进行产学研合作，通过人才外聘、项目攻关小组、团队研发、联合产业研发等方式，不断透析市场需求，加快开发进度，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将继续利用技术创新，继续发展高端、新颖、科技含量高的绿色环保的新材料产业。

工业胶粘材料，公司战略上依托普通类产品持续扩大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开拓技术创新的产品，应用于航空、医疗、环保可降解产品应用。目前公司已经成功研发 3 款美纹纸产品应用于航空产业，未来还将继续研发航空，航天、医疗、可降解包装类产品。

电子级材料，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优势能够提供个性化、功能化的解决方案，电子级材料的研发方向以新能源为主，以功能性逐步拓展产品性能。

功能性薄膜材料的基础研究主要以硬化、改性、光学、粘贴等功能为主，以功能性的优势拓宽产品应用场景和提升应用性能。

4、内部运营管理工作

以客户为中心，加强计划和目标管理，深入精细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率；以精益生产和智能制造带动生产自动化，推进挖潜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降低生产成本；加强市场预判，市场应对能力得到提升，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与销售渠道；

强化战略渠道合作，夯实战略客户关系；优化采购布局，保证生产需求的同时，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优化人才梯队建设，培养高、精、尖的一线团队，持续引进高端人才，协助公司在技术创新、质量管理、成本管控、工艺改良、设备优化方面实现新的突破。

5、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通过证券专线、上交所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向投资者解释披露信息，耐心倾听、认真回答投资者疑问，让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更进一步的认识和了解，与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小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培养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塑造公司良好的外部形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874.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3%；本期毛利率为 19.06%，较上年同期增加 4.13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549.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381.2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38,740,713.86	931,387,073.51	11.53
营业成本	840,761,826.56	792,297,331.38	6.12
销售费用	23,477,982.36	44,526,013.72	-47.27
管理费用	55,385,470.86	58,545,301.78	-5.40
研发费用	39,232,982.00	33,177,972.94	18.25
财务费用	19,973,821.77	18,721,368.32	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0,043.45	88,240,568.56	-1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56,627.18	-118,069,688.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0,727.13	25,913,942.82	-243.44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是：销售运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是：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现金支出减少以及母公司搬迁款收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874.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3%；营业成本 84,076.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1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1,858,990.06	801,185,998.33	20.03	9.84	4.32	增加 4.23 个百分点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1,174,740.02	34,151,367.87	-9.55	102.70	65.66	增加 24.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级胶粘	201,230,938.66	159,823,544.75	20.58	12.72	4.39	增加 6.34 个百分点

材料						
工业胶粘材料	685,538,018.07	567,365,837.22	17.24	6.62	2.33	增加 3.46 个百分点
功能性薄膜材料	31,174,740.02	34,151,367.87	-9.55	102.70	65.66	增加 24.49 个百分点
化工新材料	5,356,995.47	2,700,610.84	49.59	15.63	128.19	减少 24.87 个百分点
特种纸	98,861,495.97	60,095,101.14	39.21	22.14	10.70	增加 6.28 个百分点
其他	10,871,541.89	11,200,904.38	-3.03	115.36	123.22	减少 3.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779,813,590.49	630,038,034.42	19.21	11.90	7.69	增加 3.16 个百分点
外销	253,220,139.59	205,299,331.78	18.92	9.79	0.84	增加 7.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1、化学制品制造业包括原工业胶粘、电子级胶粘材料等，搬迁后产销量均有上升，公司注重成本管理、费用管控、新产品的开发，产品毛利率稳定增涨；
- 2、橡胶塑料制品业是公司新开发的功能性薄膜材料，近年投入市场后，市场前景较好，客户认可度高，通过不断研发投入，降本增效，毛利率增幅较大；

	项目		成本比例 (%)		占总成本比例 (%)	年同期变动比例 (%)	说明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材料成本	587,819,774.03	73.37	582,563,756.16	75.85	0.9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人工成本	53,652,695.08	6.70	57,261,935.44	7.46	-6.0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成本	159,713,529.22	19.93	128,192,197.79	16.69	24.5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材料成本	27,063,733.74	79.25	17,971,844.91	87.18	50.5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人工成本	2,794,696.34	8.18	1,555,405.02	7.54	79.68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制造成本	4,292,937.79	12.57	1,088,361.45	5.28	294.4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子级胶粘材料	材料成本	116,300,695.80	72.77	116,189,824.71	75.89	0.10	
电子级胶粘材料	人工成本	14,464,513.97	9.05	15,411,315.44	10.07	-6.14	
电子级胶粘材料	制造成本	29,058,334.98	18.18	21,508,206.19	14.05	35.10	
工业胶粘材料	材料成本	418,381,590.68	73.74	418,617,229.18	75.51	-0.06	
工业胶粘材料	人工成本	35,083,677.94	6.18	38,715,910.84	6.98	-9.38	
工业胶	制造	113,900,568.60	20.08	97,088,980.85	17.51	17.32	

粘材料	成本						
功能性薄膜材料	材料成本	27,063,733.73	79.25	17,971,844.91	87.18	50.59	
功能性薄膜材料	人工成本	2,794,696.34	8.18	1,555,405.02	7.54	79.68	
功能性薄膜材料	制造成本	4,292,937.79	12.57	1,088,361.45	5.28	294.44	
化工新材料	材料成本	1,457,501.04	53.97	762,985.99	64.47	91.03	
化工新材料	人工成本	275,851.04	10.21	155,154.34	13.11	77.79	
化工新材料	制造成本	967,258.77	35.82	265,340.55	22.42	264.53	
特种纸	材料成本	42,899,125.05	71.39	42,469,288.90	78.23	1.01	
特种纸	人工成本	3,216,235.16	5.35	2,773,970.33	5.11	15.94	
特种纸	制造成本	13,979,740.93	23.26	9,041,874.40	16.66	54.61	
其他	材料成本	8,780,861.48	78.39	4,524,427.38	90.17	94.08	
其他	人工成本	612,416.97	5.47	205,584.49	4.10	197.89	
其他	制造成本	1,807,625.93	16.14	287,795.80	5.74	528.0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791.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3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852.4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23,477,982.36	44,526,013.72	-47.27%	主要系报告期内运输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55,385,470.86	58,545,301.78	-5.40%	主要系报告期内员工社会保险费减免所致
财务费用	19,973,821.77	18,721,368.32	6.6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232,982.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9,232,982.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7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2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77,760,043.45	88,240,568.56	-11.88%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的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6,156,627.18	-118,069,688.0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现金支出减少以及母公司搬迁款收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7,170,727.13	25,913,942.82	-243.44%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偿还增加所致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母公司政策性搬迁活动完成，搬迁净收益于当期确认。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7,736,854.80	15.01	167,913,111.45	11.11	47.54	主要系母公司收到搬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365,216.67	0.69	-100.00	减少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预付账款	8,361,886.12	0.51	5,469,270.18	0.36	52.89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809,430.06	2.71	2,639,359.64	0.17	1,597.74	主要系保证金增加以及母公司未收回搬迁款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36,326,057.44	2.40	-100.00	减少主要系资产处置所致
长期应收款	2,757,000.00	0.17	6,204,000.00	0.41	-55.56	减少主要系保证金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319,065.18	0.5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0.59	46,914,000.00	3.10	-79.40	主要系本期部分投资收回所致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40.32	486,159,304.68	32.16	36.90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及当期购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6,554,952.83	1.00	138,323,002.18	9.15	-88.03	主要系本期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较多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37,415.15	1.20	32,890,365.50	2.18	-39.69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及不动产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9,192,186.32	0.56	41,703,922.88	2.76	-77.96	减少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预收账款	0.00	0.00	45,814,760.04	3.03	-100	主要系预收款减少及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交税费	27,105,313.54	1.64	11,070,054.37	0.73	144.85	主要系母公司搬迁净收益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4,138,295.01	2.07	3,641,244.98	0.24	837.54	主要系股份支付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720,837.49	0.47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预收账款重分类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30,180.27	1.73	10,513,280.30	0.70	171.37	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83,117.11	0.07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合同负债中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031.85	0.04	1,664,846.49	0.11	-57.77	主要系资产评估增值摊销导致所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960,848.89	0.24	8,569,561.92	0.57	-53.78	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盈余公积	27,978,746.45	1.69	16,836,329.41	1.11	66.18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导致盈余公积计提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24.24	270,859,762.19	17.92	47.76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2,080,653.48	
其中：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7,335,972.25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开具信用证提供保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8,437.26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为开具保函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689,536.35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13,008,585.5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622,164.88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机器设备	32,353,330.33	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其他设备	33,090.34	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48,541,397.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541,397.31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胶粘材料所处具体行业为胶粘制品行业，主要产品为各类胶粘带，按照产品加工工艺分类，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公司功能性薄膜材料主要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种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产品，按照产品加工工艺分类，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的“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胶粘行业原隶属化工部直属管理。国家行政机构改革后，由国家发改委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订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本行业的自律管理团体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该行业协会前身中国胶粘剂工业协会于1987年9月在北京成立，是中国胶粘剂及密封剂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专业性的行业组织。2012年3月15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和民政部批准协会更名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我国对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国家发改委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行业协会研究行业发展动态，组织行业交流，共同确保我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规范体系和市场环境，各企业的生产经营基于市场化方式进行。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胶粘材料广泛应用于日常生活和工业生产中，如建筑装饰、居家日用、包装、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等；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扶持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产业，在国家经济中占有重要位置。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主要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	------	------	------

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	发改委	“十四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将重点发展高端新材料，例如高端稀土功能材料、高温合金、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等。
2019年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	将“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和新型热熔胶，环保型吸水剂、水处理剂，分子筛固汞、无汞等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纳米材料，功能性膜材料，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高性能液晶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作为鼓励发展产业。
2019年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年版)	发改委、商务部	精细化工:胶粘剂、密封胶，水性油墨、电子束固化紫外光固化等低挥发性油、环保型有机溶剂，高性能涂料，高固体份、无溶剂涂料及配套树脂，水性工业涂料及配套水性树脂被列为鼓励投资产业。
2018年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8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将“复合膜”、“锂离子电池无纺布陶瓷隔膜”列入先进化工材料；将“石墨烯导电发热纤维及石墨烯发热织物”列入前沿新材料。
2018年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本分类规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9大领域。
2018年	《知识产权重点支持产业目录》(2018年本)》	国家知识产权局	《目录》确定了10个重点产业，细化为62项细分领域，明确了国家重点发展和亟需知识产权支持的重点产业。其中包括:先进电子材料、先进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
2017年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将“高效密封剂、密封胶和胶带”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发改委	将“高效密封剂、密封胶和胶带”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材料产业。

2017 年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进一步健全新材料产业体系，下大力气突破一批关键材料，提升新材料产业保障能力，支撑中国制造实现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加大前沿新材料(石墨烯、金属及高分子增材制造等材料为重点)领域知识产权布局，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应用示范，逐步扩大前沿新材料应用领域。
2017 年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	重点发展应用于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等领域新产品，多功能、高性能塑料新材料及助剂；重点发展光学膜、新型柔性/液晶显示屏、高阻隔多层复合共挤薄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及产品；大力发展超小型、超高精度、超高速、智能控制的塑料高端加工设备，加大对塑料加工设备精密化、智能化改造，加快高精度塑料检测设备及仪器研发及应用。
2015 年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	商务部	将精细化工产业中的胶粘剂行业列为“鼓励投资产业”。
2013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国务院	鼓励功能性膜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
2012 年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	工信部	将光学聚酯膜、扩散膜、透明导电膜、电磁波屏蔽膜、增亮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列入了新材料“十二五”重点发展的产品。
2011 年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将“功能薄膜”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产品。
2011 年	《中国合成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要求推进胶粘剂和胶粘带产业的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升级，走上新型可持续发展道路，提出的目标包括：产量和销售额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新产品开发取得实效、健全和完善质量保障体系、节能减排和环保工作取得明显进展、品牌建设取得成效。
2006 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	国务院	将精细化工产业列为重点领域及制造业类的优先主题。

	展规划纲要 2006-2020》		
--	---------------------	--	--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胶粘制品行业竞争充分，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多数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低、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全球行业龙头包括 3M、Tesa(德莎)、Nitto Denko(日东电工)、Avery Dennison(艾利丹尼森)、Henkel(德国汉高)等。这些国际企业早期起步进入市场，技术实力雄厚，品牌优势明显，研发生产等技术水平世界一流，产品种类齐全，销售网络成熟，品牌认可度高，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并且都在中国建厂，基本垄断了以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使用的中高端市场，引领着整个行业的发展方向。

国内厂商凭借成本优势以及制造优势，快速发展壮大，占领了大部分中低端市场并对外出口，对于中低端胶粘产品而言，产品已进入成熟期，也成为了国内中小厂商的主要竞争领域，而国内少数起步较早且已经实现大规模生产的厂商，凭借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和自主研发已经掌握部分高端材料的生产技术，并已经逐步将产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同时，随着中低端市场的饱和，行业竞争从原来价格竞争向技术和品牌竞争转变，国内胶粘带厂商愈发重视产品的研发创新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大背景下，胶粘带行业的行业整合和升级也将提速，能够持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具有工艺先进性和较强的生产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将会成为行业龙头，技术实力弱的中小厂商将面临被市场淘汰和被兼并的危机。

2、竞争对手情况

从全球范围厂商来看，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厂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主要竞争产品	企业简介
1	3M	各类胶粘产品	总部设在美国明尼苏达州的圣保罗市，是世界著名的产品多元化跨国企业。3M 胶粘带产品种类齐全，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各种需

			求，主要包括双面胶粘带、胶粘标识、遮蔽胶粘带、包装胶粘带和材料、保护胶粘带等。
2	Tesa 德莎	各类胶粘产品	德国著名的胶粘带制造商之一，产品在全世界 100 多个国家销售。德莎拥有很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在胶粘带的创新上一直走在世界前列；目前德莎胶粘带已经在汽车、电子、电器、智能卡、造纸与印刷、食品包装行业被广泛应用。
3	Nitto Denko 日东电工	工业类胶粘产品 (建筑、汽车制造及美容等)	成立于 1918 年，总部位于日本大阪府茨木市，是一家大型的跨国公司，在全球有多家生产基地和研发机构，其先后在北京、上海、厦门、香港、深圳和台湾设立了分公司。
4	Avery Dennison 艾利丹尼森	特种纸胶带，消费类胶粘产品 (办公用品、包装等)	成立于 1990 年，总部设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格伦代尔。公司主要产品是自粘标志、标签、广告贴等。致力于帮助各品牌提升关注度和吸引力。其生产的反光胶带、各类特种纸胶带也广受好评，在中国拥有近 20 家工厂，并于 2007 年在昆山立了材料研发中心和研究所。
5	Henkel 德国汉高	工业类胶粘产品	德国汉高拥有近 140 年历史，业务遍及欧洲、北美洲、亚太区和拉丁美洲，在近 75 个国家生产经营 1 万余种民用和工业用产品。其粘合剂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通用工业、民用粘合剂、工业粘合剂、汽车行业、金属工业、航天业务及电子业务，为全球客户在世界各地提供全球统一品质的产品和度身定做全面的工艺解决方案。

全球市场竞争来看，胶粘行业集中度较高，龙头企业地位稳固。如 3M、Tesa、Nitro Denko、Avery Dennison、Henkel 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领先企业起步早，已经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同时，在全球市场中，国际厂商在高端产品技术工艺、知识产权、生产设备、生产能力、产品种类、品牌影响、渠道建设和市场份额等方面也具有一定优势。

从国内厂商来看，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厂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主要竞争产品	企业简介
1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806.SZ)	功能性光学膜，电子胶粘带，工业胶粘带，热管理复合材料	位于江苏，是国内领先的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为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热管理复合材料和薄膜包装材料。

2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3681.SH)	工业胶粘带：纸基及布基胶粘带，铝箔胶粘带，薄膜胶粘带，泡棉胶粘带，铝箔胶粘带等	位于上海市,主要产品为布基胶带、管道胶带、美纹纸胶带、OPP 胶带、双面 PP（棉纸、布基、泡棉）胶带、铝箔胶带、PVC 电工胶带、玻璃纤维胶带、牛皮纸胶带、警示胶带（膜）等。
3	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电子胶粘带，工业胶粘带	位于广东省中山市，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内胶粘制品龙头企业，专业生产高性能双面胶粘带和高端保护膜两大系列产品。
4	福建友谊胶粘带集团有限公司	OPP 胶带，美纹纸胶粘带	位于福建省福清市，现已发展成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现代化、专业化、规模化胶粘带产业，主要生产 BOPP 封箱胶带、美纹纸胶带、和纸胶带、牛皮纸胶带、海绵胶带及其它专用胶带等。
5	中山市杰联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美纹纸胶粘带	位于广东省中山市，主要产品为常温、中高温用途的汽车喷漆美纹纸胶带，电子行业和金属等各行业喷涂遮盖美纹纸胶带等。

国内各厂商从竞争产品种类方面来看，国内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中低端胶粘带产品，如 OPP 胶带、美纹纸胶带、电子胶粘带等，此类产品在技术工艺上准入门槛较低，基础性工艺涉及涂布工艺、覆合工艺、分切及分条工艺、包装工艺等；在生产装备上，由于产品技术含量不高，主要竞争对手的设备以国产设备为主，部分采购国际先进设备（如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需要根据不同下游需求对相关工艺的细节进行调整和改进，如张力控制系统、烘箱节能设计、精密在线监控系统等，以实现产品品质的提高及精确一致、成本损耗的持续降低，提高企业产品的综合竞争力；此外，行业内厂商为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亦会对产品的应用内容进行技术工艺创新，如产品改性技术、产品定制等。

目前，公司相较前述主要竞争对手均较大的产能规模、较高的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经营实力。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模式：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以“以销定产、以产定购”为主。其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合同有序展开，根据订单合同进行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确认交货并提供售后服务。

(1) 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为纸浆、纸基、橡胶、树脂、含浸液、离型液、助剂等。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产品生产计划，筛选原材料供应商，同时根据研发部门、生产部门提出的新材料需求，采购部门寻找符合要求的新材料供应商，并持续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采购部会对原材料安全库存进行跟踪，当原材料库存量下降到预定的最低库存量时，采购部会进行原材料采购。为了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价格，采购部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评价体系，以保证原材料货源充足，产品质量合格，采购价格合理，以争取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涨跌引起的成本波动。

(2) 生产模式：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加安全库存”的生产原则，围绕客户需求开展，以保证生产计划和销售需求相匹配。公司物料计划部负责生产基地与营销中心之间的总体协调，根据销售计划及实时订单，统筹安排生产计划，主要通过 ERP 进行信息流控制，实现生产指令、物料备货、生产进度等实时数据的传递和共享。生产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监督安全生产，组织部门生产质量规范管理工作。公司各部门积极配合生产部门，确保订单按期完成，产品质量达标，产销平衡，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损失和浪费，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

(3) 销售模式：公司针对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工业胶粘材料、化工新材料、特种纸材料均设有销售部门，具体负责产品的市场开拓，营销以及售后服务等营销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有直销，经销，ODM 等模式。根据产品的特性，工业材料分为内销和外销，内销以经销模式为主，外销以 ODM 为主，内外销均设有电商。功能性光学膜材料、电子材料、热管理复合材料的最终下游客户均为手机、笔电厂商，电子材料的营销活动重点围绕直接下游客户展开合作，公司根据重点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认证，获得终端客户的认证通过后，进入其供应商体系，然后终端客户指定模切商采购公司产品。以终端客户为主的销售方式增加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粘合度，围绕终端客户新产品对材料的性能要求开发产品，使得与客户的合作不断加深，粘性不断增强。

(4) 技术研发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针对新市场新领域所需产品，综合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经研发团队在实验室研发、上机试验、优化改

良等过程，制作出符合市场所需产品样品，最终由客户完成应用验证后，经客户审查合格，即可签订单实施生产。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工业胶粘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纸浆、纸基、树脂、橡胶、含浸液、助剂、离型液等	建筑装饰行业、汽车制造与维修、医疗、鞋材、航天航空、家电，电子电器制造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电子胶粘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纸浆、纸基、薄膜、树脂、助剂、离型液等	家电行业、电子电器制造行业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功能性薄膜材料	功能性光学膜行业	膜基、薄膜、橡胶、树脂、助剂、离型液等	3C 电子、显示器等行业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化工材料	胶粘剂行业	醋酸正丁酯、硬脂酸锌、偶氮二异丁腈、正己烷、乙酸乙酯、异丙醇、甲基异丁基（甲）酮、甲基异丁基（甲）酮、丁酮等	与胶粘材料行业应用相关的胶粘剂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特种纸	造纸行业	纸浆、含浸液、离型液等	与工业胶粘材料行业应用相关的特种纸、与医疗、生活用纸相关的吸水纸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依靠技术进步和创新驱动，通过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和创新新功能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技术创新主要通过国外先进技术的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始终对标国际领先企业的研发优势，紧跟国际视野，公司研发部下设信息收集中心收集国际技术动态信息，多参与展会，然后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实现规模化生产，满足客户的需求。

2、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工业胶粘材料应用领域较多，需要不断深入市场，满足客户需求；电子胶粘材料下游行业为电子产业，该产业发展速度非常快，产品更新换代也很快。新产品的工艺特点和技术要求都会发生变化，这就需要公司在电子胶粘带材料上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满足功能性的需求。公司与下游直销客户、经销商客户建立了非常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高效的沟通，公司能够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的新需求，并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快速响应，满足客户的新需求。同时，公司也积极培育大客户，直击终端，最高效的获取客户信息，与大客户结成战略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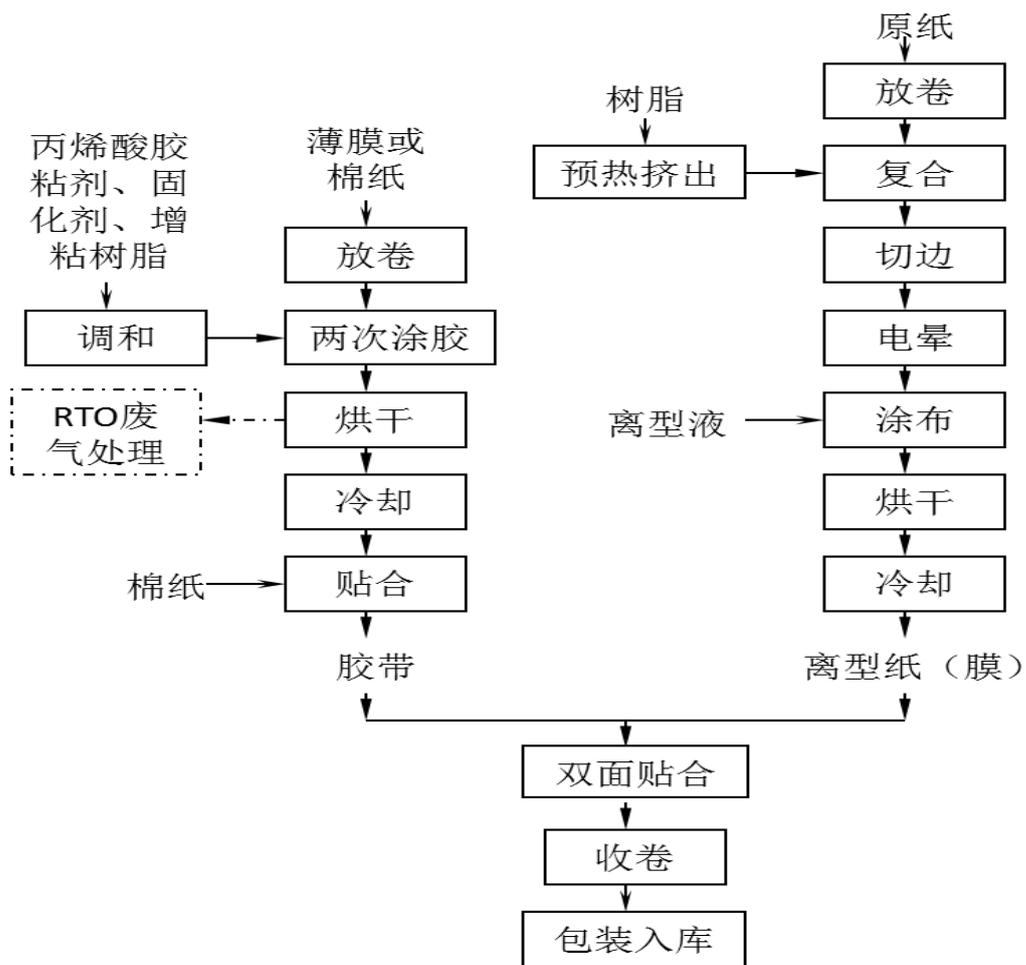
3、基础研究为基石，嵌入式研发促发展。晶华公司在行业中深耕 20 多年，拥有对行业非常熟悉的敏锐度和判断力，研发、生产、管理经验，公司核心的研发和营销人员都有较好的行业经验。公司会根据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的环保标准、安全生产等方面要求进行前瞻性的自主研发，以保持行业持续的优势地位。

4、产学研合作研发，实现技术创新。公司积极寻找合适自己的大学，探索适合公司技术合作及发展的产学研合作关系。通过合作使公司贴近市场需求，又能使公司接触到理论研究的最新进展。未来公司将继续寻找符合公司产业发展的研究机构、高校及其他新技术，不断培育新产品，实现技术的新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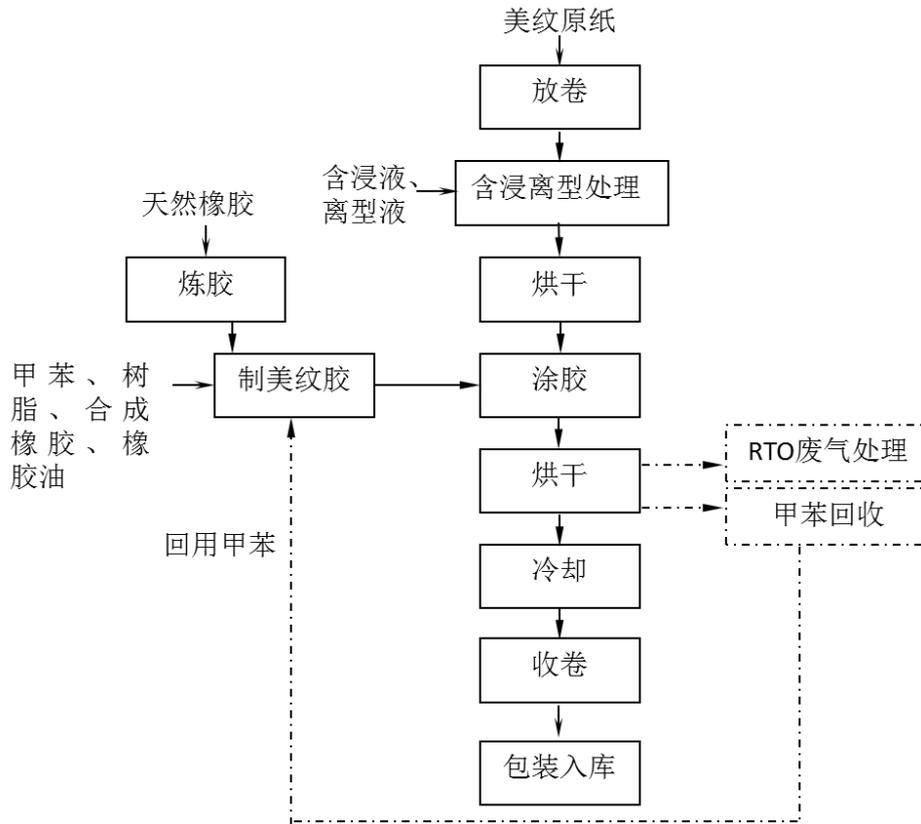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 电子级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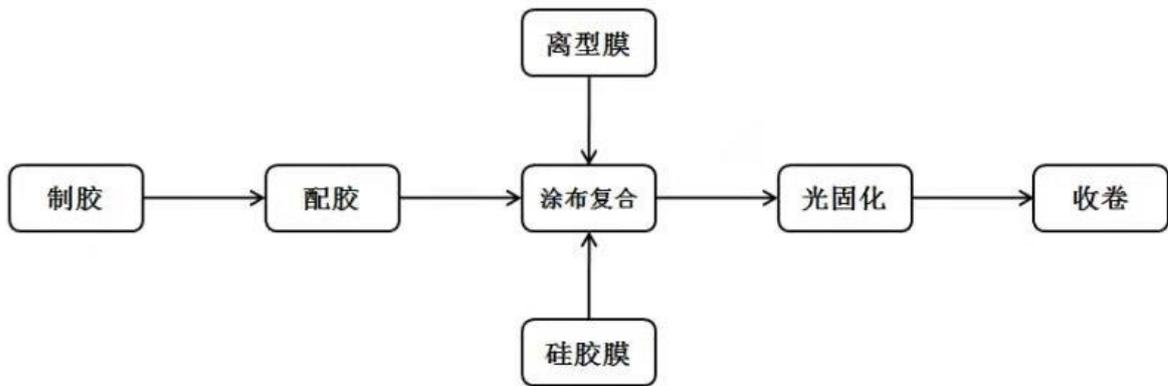


● 工业胶粘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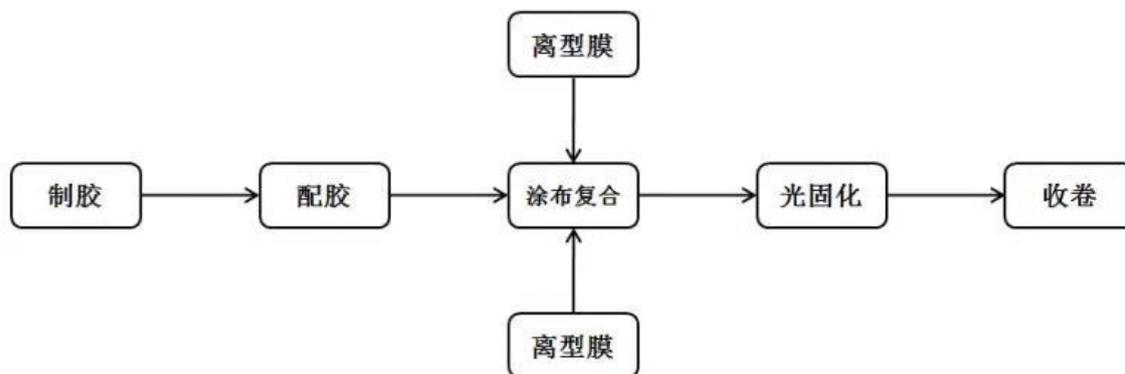


● 功能性薄膜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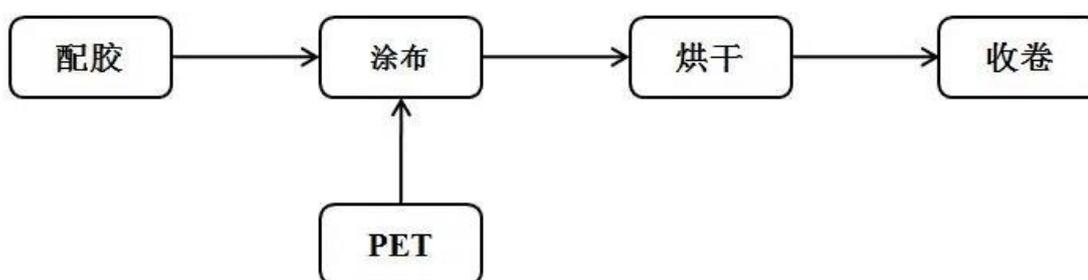
AB 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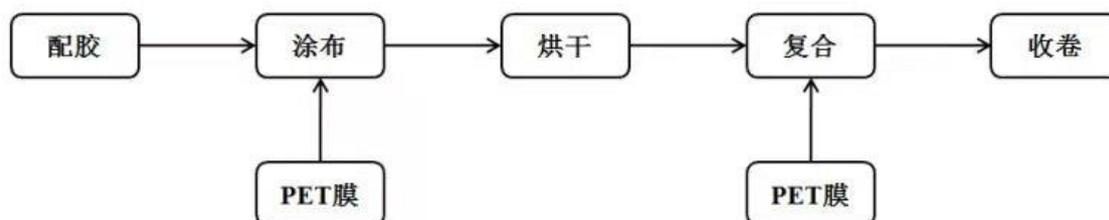
OCA 光学膜生产工艺流程



离型膜生产工艺流程



保护膜、硬化膜、防爆膜生产工艺流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江苏晶华	年产 8,400 万 m ² 功能性胶带和 3,600 万 m ² 功能膜材料	功能性胶带 48, 功能膜 92	年产 8,400 万 m ² 功能性胶带和 3,600 万 m ² 功能膜材料, 投资 1 亿元	项目主体已经建设完成, 目前处于项目验收阶段

江苏晶华	年产 4,000 吨紫外光固化胶粘剂扩建项目	-	年产 4,000 吨紫外光固化胶粘剂扩建项目	项目暂停
江苏晶华	6 亿平方米/年功能性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	功能性胶带 79, 胶水 25	6 亿平方米/年功能性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投资 10 个亿	项目主体已经建设完成, 目前还有两个车间尚未验收 (车间 5 和车间 7)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产品名称	2019 年末产能合计 (万 m ²)	2020 年末产能合计 (万 m ²)	说明
广东晶华	胶粘材料	4,800	0	已完成搬迁
上海晶华	胶粘材料	180	0	已完成搬迁
江苏晶华	电子胶粘材料	2,500	3,300	项目投产
	功能性薄膜材料	1,800	3,300	项目投产
	工业胶粘材料	35,700	48,000	项目投产
	化工产品	11,167 (吨)	12,500(吨)	项目投产
浙江晶鑫	特种纸	23300 吨	24800 吨	技改, 提升产能
综合分析	江苏晶华产线逐步投产, 产能逐步释放, 通过技改升级, 特种纸产能有所提升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市场和自身实际情况，逐步提升电子材料，光学材料，化工材料主营业务的产能。未来公司产品结构从中低端产品向中高端产品过度，从普通工业胶粘材料逐步向高端工业胶粘材料、电子胶粘材料、光学材料、化工材料利润较高的方向发展。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纸浆	直接采购	信用证	-13.72	22298.31 吨	21139 吨
纸基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09	8696.45 万平方米	7707.23 万平方米
树脂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5.54	5238.05 吨	5126.50 吨
橡胶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88	4091.30 吨	3992.44 吨
含浸液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9.47	10937.51 吨	11075.79 吨
离型液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0.73	2567.90 吨	2618.22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降低，对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竞争力，利润增长有积极的意义。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对原材料市场的走势判断、结合对未来销售增长的预期，会适当适时的增加原材料的采购。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电子级胶粘材料	20,123.09	15,982.35	20.58	12.72	4.39	6.34	
工业胶粘材料	68,553.80	56,736.58	17.24	6.62	2.33	3.46	
功能性薄膜材料	3,117.48	3,415.14	-9.55	102.70	65.66	24.49	
化工新材料	535.70	270.06	49.59	15.63	128.19	-24.86	
特种纸	9,886.15	6,009.51	39.21	22.14	10.70	6.28	
其他	1,087.15	1,120.09	-3.03	115.36	123.22	-3.63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内销经销	42,691.20	12.52
内销直销	35,290.16	9.82
外销 ODM	25,322.01	9.79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安徽晶睿

2020年5月，晶华新材与深圳睿得、定远晶睿晟在安徽省定远县工业园区投资建立子公司安徽晶睿。安徽晶睿的注册资本为2800万元，晶华新材拟出资人民币2016万元，持有安徽晶睿公司72%的股权；深圳睿得拟出资人民币504万元，持有安徽晶睿公司18%的股权；定远晶睿晟拟出资人民币280万元，持有安徽晶睿1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020年8月，安徽晶睿增加注册资本至5040万元，其中深圳睿得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016万元，定远晶睿晟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24万元，晶华新材放弃对安徽晶睿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睿得持有安徽晶睿50%的股权，定远晶睿晟持有安徽晶睿10%的股权，晶华新材持有安徽晶睿40%的股权，安徽晶睿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放弃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2、深圳三得

2020年9月，晶华新材与自然人王进、王鸿森、张昌才同时对深圳三得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三得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420.4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其中晶华新材持有深圳三得51%的股权，王进持有深圳三得34.30%的股权，王鸿森、张昌才各持有深圳三得7.35%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创钰铭宣 11.43% 的份额（认缴金额 4,000 万元）以 41,442,904 元转让给创钰铭伯。转让完成后，晶华新材不再持有创钰铭宣的基金份额。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转让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粘胶制品及配套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26 万元	100%	6,310.24	6,011.81	-224.79
2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特种纸研发、生产和销售	4,500 万元	75%	29,082.33	22,569.10	5,472.16
3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黏胶制品，黏胶配套材料，橡胶制品，办公用品销售和技术的贸易	300 万美元	100%	9,828.21	8,804.43	2098.61

4	江苏晶 华新材 科技有 限公 司	<p>胶带、胶水的生产（其中危险化学品限按许可所列项目经营）；生产其他化工品、各类胶粘制品及配套材料、离型纸、离型膜、石墨膜、橡胶制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自产产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纸制造</p>	51,012.5229 万元	100%	104,822.05	41,877.67	- 2,499.35
5	昆山晶 华兴业 电子材 料有限 公司	<p>电子专用材料、橡胶粘带、塑料薄膜加工，并销售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900 万元	51%	7,600.98	2,772.11	555.89

6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贴合表面膜及功能膜、五金制品、光学材料、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国际货运代理；国内外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贴合表面膜及功能膜、五金制品、光学材料、机械设备的生产	1321 万	51%	4165.92	2527.05	-1208.40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发展前景

(1) 近年来，胶粘带产业正不断向中国转移。一方面，国外企业因中国市场容量快速扩展，而其本土生产成本较高等原因，不断通过建厂、收购等方式将生产、研发、人才等产业资源转入中国。另一方面国内企业通过多年的沉淀已取得了长足的发展，部分企业已经能生产出性能、规格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产品，具备了较强的综合实力。与此同时，我国“十三五”规划将“促进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突破发展，引领中国制造新跨越”作为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的重点工作之一，胶粘行业的转型发展将在国家政策支持的大背景下，迎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

(2) 我国特种纸行业将从进入新的增长阶段。传统型特种纸品种，将由过去全行业产量高速增长阶段，进入以产品调整为主的结构性的增长阶段。根据《造纸信息》的数据，2019 年我国特种纸及纸板总生产量 709 万 t，同比增长 2.01%，总体增速

明显放缓。与此同时，中国消费架构升级以及限塑令，也将为特种纸行业提供新的成长机遇，成为特种纸企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特种纸行业的机遇主要有以下几点：

A、由总量导向型增长转型为质量导向型增长。目前，我国已经成为特种纸生产大国，产品种类繁多，但是一些附加值叫高端产品进口依赖度依然很高，例如高端食品纸、滤纸等、因此，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实现全面进口替代将为我国特种纸行业提供不小的增长空间。

B、消费结构升级带来的新的消费需求，例如食品包装用纸、格拉辛纸、烟草薄片配套材料、转印系列材料等。

C、限塑令下的产品替代。环境保护是全球大趋势，中国的限塑令也将越来越严厉，由此将催生出的纸基替材料替代塑料产品市场将不可限量，尤其随着我国消费结构升级和外卖行业的发展，特种纸企业在餐饮行业的运用也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2、行业竞争格局

胶粘制品行业竞争充分，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多数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低、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全球行业龙头包括 3M、Tesa（德莎）、Nitto Denko（日东电工）、Avery Dennison（艾利丹尼森）、Henkel（德国汉高）等。这些国际企业早期起步进入市场，技术实力雄厚，品牌优势明显，研发生产等技术水平世界一流，产品种类齐全，销售网络成熟，品牌认可度高，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并且都在中国建厂，基本垄断了以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使用的中高端市场，引领着整个行业的发展方向。

国内厂商凭借成本优势以及制造优势，快速发展壮大，占领了大部分中低端市场并对外出口，对于中低端胶粘产品而言，产品已进入成熟期，也成为了国内中小厂商的主要竞争领域，而国内少数起步较早且已经实现大规模生产的厂商，凭借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和自主研发已经掌握部分高端材料的生产技术，并尝试将产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同时，随着中低端市场的饱和，行业竞争从原来价格竞争向技术和品牌竞争转变，国内胶粘带厂商愈发重视产品的研发创新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大背景下，胶粘带行业的行业整合和升级也将提速，能够持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具有工艺先进

性和较强的生产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将会成为行业龙头，技术实力弱的中小厂商将面临被市场淘汰和被兼并的危机。

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大背景下，胶粘材料行业的行业整合和升级也将提速，能够持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具有工艺先进性和较强的生产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将会成为行业龙头，技术实力弱的中小厂商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危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成为“国际领先的胶粘材料行业产品及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通过以技术创新、自动化及智能化制造设备的引进、智能化仓储的建设促进公司不断提高智能制造水平、优化工艺技术、加快产品升级。科技创新、智能制造作为公司发展的驱动力，助力公司产品品质和品牌的提升，增强综合竞争力。

工业胶粘材料以规模化、性价比、差异化、树立品牌为发展路线；电子、功能性薄膜材料以终端客户为主，通过基础研究带动产品性能的改善，通过与客户嵌入式的研发，深入战略合作；特种纸在原有造纸技术上突破，持续新产品的投入研发，不断提升产品性能，进一步完成进口替代效应；化工材料强化基础研究为主，以自产为主，助力公司新材料性能的提升。

公司将持续遵循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客户服务为基础、技术创新为动力、资本市场为助推器的原则，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合理布局产业领域，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晶华”自主品牌的建设力度，抓住中国经济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升级所带来的发展契机，进一步扩大产能，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确立在中国胶粘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力争在技术、规模、效益、管理、人才、服务等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强对海外市场的拓展，跻身世界胶粘材料行业知名企业行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强内部管理

2021 年，公司将贯彻转型升级战略，配合公司年度发展目标与经营战略部署，设置新的组织架构，优化作业流程。并且注重企业文化建设的践行落地，筹建“晶华学

院”，重人才，打造学习型企业，进一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以智能制造带动企业运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创新营销思路

进一步塑造“晶华”品牌形象，争创国际知名品牌，通过展会、门店、线上交易、多媒体扩大品牌影响力；加大渠道拓展力度，深入和终端客户的嵌入式研发，不断加强终端客户的深度合作；创新产品，重视产品性能的持续升级，实现进口替代；增强售前售后服务意识，加快反应速度，提升服务能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努力为客户创造价值；加大市场调研，为基础研发做好前段信息收集工作，为公司的持续发力提供支持。

3、培育工匠精神

推行可视化、标准化、体系化、智能化的管理模式，构建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促进产品高质量发展；品管圈（QCC）项目的推行落实，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的稳定性；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建立数字化工厂，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培育技术骨干及基层干部，打造专业化的技术队伍；宣导员工责任感，培养主人翁精神。

4、确保安全生产

在原有内控标准的基础上，结合上市公司安全生产的高标准要求，努力健全各项管控体系，全面导入安全标准化及环境管理体系，并按体系要求严格执行实施。要做到“提前预测、防范，及时检查发现，快速整改纠正”，全面部署和实施管理与控制，制定有效、精准措施并加强落实，降低安全和环保事故的发生。

5、探索发展途径

公司将充分考虑自身发展以及市场需求，技术、管理水平，以及在公司战略发展的协同效应基础上，积极探索行业内外可持续发展的新机会，寻求与公司主业发展相关的企业或者技术成果，结合企业发展，理顺投资逻辑，正面加强资本市场的宣传，提升市场信心，进而提升公司市值，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会直接影响到行业景气度，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波动会影响到消费电子行业的景气度，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公司生产的电子和光电材料较多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因此公司的经营状况与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消费电子行业产品品类多、周期短、消费热点转换快，具有比较明显的行业周期性。在经济低迷时，可能存在消费者购买消费电子产品意愿下降，从而导致消费电子产品产销量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公司产品系列不断丰富，综合实力不断增强，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业内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企业。在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以及国内需求稳步增长的背景下，胶粘材料及胶粘制品行业在未来仍将保持稳定增长趋势，进而带动对胶粘材料及胶粘制品行业投资的增长。行业整体投资增长预期将使现有竞争者增加在该领域的投入，并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者进入，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将持续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晶华”品牌的影响力，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以防止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

3、汇率波动的风险

由于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开展远期外汇锁定结算业务，避免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4、应收账款风险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产生均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关，且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高，未来若随着公司业务结构的变化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将有所增加，公司加强对客户的资质评定，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通过信用控制体系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从而降低应收账款对公司的经营的影响。

5、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风险

(1) 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污染较少，但仍存在“三废”排放。随着国家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以及客户对供应商品质和环境治理要求的提高，公司从产品结构升级，努力打造绿色环保产品，从源头上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环保管理，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落实环保责任，执行法规标准，进一步降低环保风险。

(2) 安全生产

公司每年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到人，以事前预防为主，成立安全应急小组，持续提高安全生产意识。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了关于股利分配政策，进一步细化了公司分红回报机制，增强股利分配回报机制的稳定性和科学性。

公司分红回报规划

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是公司发行上市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得以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兼顾业务发展需要和股东稳定回报，综合考虑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愿，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若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而董事会在此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利润分配的时间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每股净资产不匹配时，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的意见，应当作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附件提交股东大会。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发行上市后，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6、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0976号]确认，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3,427,056.69元。经董事会决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25,7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82,721,000股。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20 年	0	0.50	4	6,525,750	155,496,947.70	4.20
2019	0	1.184	0	14,997,728	3,469,952.75	432.22

年						
2018 年	0	0.5	0	6,333,500	22,965,088.21	27.5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周晓南、周晓东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的，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20%，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相关公告。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包括白秋美、郑章勤以及尹力）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监事周德标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金傲投资以及粤鹏投资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沁银财富、郑钟南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算）的 50%，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且保持持股 5%以上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相关公告。	-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人	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没有从事与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生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4）对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承诺函在公司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在该期间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	长期	是	是	-	-

			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2月2日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没有从事与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从从事/生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4）对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承诺函在公司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在该期间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无证建筑的相关承诺：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7年10月9日），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房屋中，有部分作为配电间、仓库及维修间、食堂及门卫室使用的临时建筑未办理产权登记。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临时建筑账面价值合计296.76万元，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重1.84%，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账面价值（万元） 目前用途 替代方案 1 配电间 67.20 12.36 供电设施 使用其他供电设施 2 仓库及维修间 4,252.10 202.23 主要存放胶粘带半成品与成品、员工自行车、劳保用品及各类设备零配件 租赁或购买附近仓库	长期	是	是	-	-	

			<p>3 食堂 579.50 82.17 员工就餐 在办公楼单独安排就餐区域</p> <p>4 门卫室 厂区保卫 停止使用</p> <p>合计 4,898.80 296.76 - -</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亦作出书面承诺：如公司因使用上述无证建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任何损失的，由其全额承担公司的财产损失</p>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回购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	长期	是	是	-	-

			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购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老股及截至购回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控股股东购回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股价稳定措施，并及时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其中每股净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发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上	是	是	-	-	

			<p>行人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如果发行人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p> <p>(3) 停止条件：在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回购措施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p>	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1) 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的120%时，在10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2) 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时，在10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股价稳定措施，并及时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其中每股净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如果发行人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p> <p>(3) 停止条件：在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p>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是	是	-	-	

			<p>股价稳定措施。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回购措施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p>	条件成就时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	<p>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股价稳定措施，并及时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其中每股净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如果发行人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p> <p>（3）停止条件：在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当公司实施了前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控股股东应提出增持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p>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	是	是	-	-

			<p>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控股股东承诺单次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单次增持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3,000 万元。</p> <p>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周晓南及周晓东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的，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前述第一条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比例：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20%。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淞银财富以及郑钟南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第一条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本人/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减持比例：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50%。本人/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且承诺人保持持股 5%以上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p>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p>	长期	是	是	-	-

		级管理人员	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其他直接和间接股东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则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关于广东晶华两条生产线未履行环评手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周晓南、周晓东亦出具书面承诺，就广东晶华未履行环评手续可能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损失。	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	针对未缴申报公积金情的承诺：如果发生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员工向其追索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因此引起诉讼、仲裁，或者公司因此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果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员工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	长期	是	是	-	-	

		南、周 晓东	补缴：如果因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给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本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时履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申报义务。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长期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长期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因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长期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19年7月1日，经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晶华新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增资的方式分别对三得应用（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三得”、“目标公司”）进行投资收购。

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三得应用（深圳）有限公司51%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完成控制权转移手续，于同年8月12日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自2019年8月起已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公司与交易相关方签署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业绩承诺如下：

1、目标公司及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或为本协议之目的而设立的附属企业，本段统称为“目标公司”）2020年和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若目标公司未能实现上述业绩目标，则增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按照以下方式择一向增资方进行补偿，具体约定如下

（1）股权补偿：承诺业绩完成部分与实际业绩完成部分的差额部分折合成股权计入增资方的持股比例，计算公式为：补偿股权比例=增资方届时已持股的比例×（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该补偿股权由目标公司原股东按照各自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并作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2）现金补偿：补偿金额=增资方届时累计投资的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上述股权补偿/现金补偿，原股东应当在增资方提出书面请求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的现金支付或股权过户手续。

逾期支付或履行补偿义务的，则原股东应按未支付补偿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增资方另行支付逾期违约金。

深圳三得自2019年开始接触客户，结合终端市场的需求，产品处于升级打样阶段，尚未形成批量销售，2020年收入与净利润均未达预期。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

深圳三得2020年净利润为-12,084,009.0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156,213.65元，扣非后净利润为-12,240,222.7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42,513.58元。

2020年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2020年度资产评估报告。根据深圳三得提供的最新的市场分析和未来的需求预测以及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评估公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经收益法评估，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于2020年12月31日的可回收金额为3,503.58万元。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5,814,760.04	40,295,554.30	-5,519,205.74
合同负债		4,884,252.87	4,884,252.87
其他流动负债		634,952.87	634,952.87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0,540,792.77	40,295,554.30	-245,238.47
合同负债		217,025.19	217,025.19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28	28,213.28

注：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旧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新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8,114,418.25		-8,114,418.25
合同负债		7,720,837.49	7,720,837.49
其他流动负债	689,536.35	1,083,117.11	393,580.76
营业成本	821,859,091.28	840,761,826.56	18,902,735.28
销售费用	42,380,717.64	23,477,982.36	-18,902,735.28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旧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新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31,893.83		-31,893.83
合同负债		28,224.63	28,224.63
其他流动负债		3,669.20	3,669.20
营业成本	269,094,236.91	269,309,898.88	215,661.97
销售费用	4,748,241.60	4,532,579.63	-215,661.97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且该议案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有关2020年限制性股票事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晶华新材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公司在2020年12月2日至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监事会关于公

<p>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 10 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p>	<p>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52）</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以每股人民币 7.97 元，向 80 位授予对象首次授予 384.50 万股。</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晶华新材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转让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公司拟将持有的创钰铭宣 11.43% 的份额（认缴金额 4,000 万元）转让给创钰铭伯。本次财产份额的转让价格为 41,442,904 元。转让完成后，晶华新材不再持有创钰铭宣的基金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转让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2016 万元，持有安徽晶睿公司 72% 的股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安徽晶睿注册资本由 2800 万元增至 5040 万元，公司放弃对安徽晶睿的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持有安徽晶睿 40% 股权，深圳睿得持有安徽晶睿 50% 股权，定远晶睿晟持有安徽晶睿 10% 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晶华新材关于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晶华新材关于放弃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增资完成后，深圳三得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20.4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1420.40 万元，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王树生	其他关联人	0	11,500,000	0	0	0	0
合计		0	11,500,000	0	0	0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王树生因个人资金周转的原因经向相关负责人申请，经同意后将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暂借使用，在报告期内已全部归还。因相关负责人未认定王树生为关联方。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产生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6,300,000.00	2017.03.27	2020.03.27	-194,424.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约定	影响当期损益的金额9,909.16元	否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	13,110,000.00	2017.4.17	2020.04.17	-911,01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	影响当期损益的金额43,718.63元	否	

有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内设备一套					备融资租赁合同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4,500,000.00	2019.7.5	2022.6.5	-1,620,00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	影响当期损益金额109,952.77元	否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12,000,000.00	2019.8.1	2022.8.1	-4,200,00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	影响当期的金额297,158.77元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	江苏晶华新材料	江苏晶华购置的	12,600,000.00	2019.12.10	2022.12.10	-4,443,90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	影响的损益金额447,957.31元	否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86,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17,062,704.9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17,062,704.9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4.9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7,9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	资金投向	报酬确	年化	预期收	实际收益或损	实际收	是否经	未来是	减值准
-----	--------	----------	----------	----	------	-----	----	-----	--------	-----	-----	-----	-----

	财类型				来源	定方式	收益率	益（如有）	失	回情况	过法定程序	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农商银行永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0.01.17	2020.03.18	闲置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STL18165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		113,643.84	到期赎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粘接使工作更便捷，生活更舒适。公司自成立以来，把承担社会责任作为企业经营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践行经济与社会、人文、自然环境和谐发展的国家倡导，形成了注重社会责任的浓厚氛围。公司依法诚信纳税、规范经营运作，稳步提升公司信誉，促进了公司全面发展。

员工关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所拥有的各项合法利益。建立培训制度，积极开展各项培训工作，为员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制定全面的安全管理制度，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提前发现并预防各种安全隐患。全方位为员工提供成长平台，使员工职业生涯与企业发展共赢。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继续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主导，全面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和安全承诺书。强化安全教育，组织新员工入职安全教育和员工的安全再教育。重视安全隐患检查与整改，重视消防管理，组织消防应急疏散演练，完善各厂区消防控制体系，提高了应急能力，安全标准化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股东合法权益方面：重视与投资者交流。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注重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回复投资者的来电及邮件，为投资者营造了良好的沟通环境。

社会公益方面：积极参与慈善公益事业，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2020 年年初，面对新冠疫情，公司一方面积极保障企业及时恢复生产，确保生产正常进行，保障员工的安全和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各种途径联系其他企业一起为街道捐赠。同时，公司积极参与所在地政府组织的扶贫工作，支持云南贫困地区农业发展。

企业宗旨：为员工谋发展，为客户谋价值，为股东谋回报，为社会谋福祉。

我们深信企业的发展和企业的社会责任是相辅相成的。我们坚信以人为本的理念，员工来自于社会并造福于社会，企业的发展源泉来自于员工，而员工孕育于社会。我们希望尽企业、员工、社会之合力，谋求价值的创造与提升，并以此回馈员工与社会，共创和谐发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属于浙江省 2015 年公布的省控重点排污单位。衢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每季度对浙江晶鑫排放口外排的废水进行监督采样监测，浙江晶鑫在污水总排口安装 COD、pH 值、氨氮、总氮和流量的在线监测装置，并且浙江晶鑫委托浙江衢州华鼎监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总排口废水的 COD、pH 值、氨氮、总氮指标每月进行比对检测，另外浙江晶鑫委托浙江环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总排口废水的悬浮物和色度进行 1 次/日取样检测，对 BOD₅、总磷进行 1 次/周取样检测，对厂界噪声进行 1 次/季度取样检测，对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进行 1 次/年取样检测。全年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排放要求，属于达标排放。所有危险废弃物均按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妥善处理，符合危险废弃物管理要求。

浙江晶鑫相关排污信息如下：

(I)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浙 HA2014A01 14	pH 值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6-9
2	浙 HA2014A01 14	色度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0
3	浙 HA2014A01 14	悬浮物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4	浙 HA2014A01 14	五日生化 需氧量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5	浙 HA2014A01 14	化学需氧 量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0
6	浙 HA2014A01 14	氨氮 (NH ₃ - N)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
7	浙 HA2014A01 14	总氮 (以 N 计)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8	浙 HA2014A01 14	总磷 (以 P 计)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0.5

(II) 废水污染物纳管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浙 HA2014A0114	pH 值	纳管协议	6-9
3	浙 HA2014A0114	悬浮物	纳管协议	200
5	浙 HA2014A0114	化学需氧量	纳管协议	500
6	浙 HA2014A0114	氨氮 (NH ₃ - N)	纳管协议	30
7	浙 HA2014A0114	总氮 (以 N 计)	纳管协议	45
8	浙 HA2014A0114	总磷 (以 P 计)	纳管协议	3

(III)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经度	纬度
1	浙HA2014A0114	118°56'37.4"	28°57'25.2"	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衢江	III类	118°55'10.74"	28°58'14.77"

(IV) 废水纳管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经度	纬度		
1	浙HA2014A0114	118°56'37.4"	28°57'25.2"	沈家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V) 排污信息基本情况

水污染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监测方式	监测时间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浓度限值(mg/L)	是否超标
浙HA2014A0114	北纬28°58'14.77"东经118°55'10.74"	纳管	pH值	6-9	自动	2020年1-12月	/	/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	否
		纳管	色度	50	自动		/	/		否
		纳管	悬浮物	10	自动		1.931	2.6		否
		纳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自动		1.186	2.6		否

	纳管	化学需氧量	50	自动		4.184	13		否
	纳管	氨氮 (NH ₃ -N)	5	自动		0.124	1.3		否
	纳管	总氮 (以 N 计)	10	自动		0.99	2.6		否
	纳管	总磷 (以 P 计)	0.5	自动		0.0114	0.13		否
(VI) 固体废物									
	废物名称	是否危险废物	处理处置方式	处理处置数量 (吨)	处置去向				
	污泥	否	出售	1093.91	出售给有资质的单位				
	有机树脂类废物	是	委托处置	37.7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 2011 年与纸机项目同时建设了物化处理系统,为进一步减低污染物排放量,2016 年建成生化处理系统并投入运行。报告期内,浙江晶鑫定期开展环保设备、设施检查,重点强化环保设施关键部位定期检查与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2020 年 6 月浙江晶鑫公司与衢江区沈家污水处理厂签订污水纳管排放协议,厂区内所有污水统一进行纳管排放,2020 年 7 月纳管稳定后浙江晶鑫公司停止了生化处理系统的运行,污水絮凝沉降后直接纳管排放,完全能达到纳管排放的要求。

浙江晶鑫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污染防治工作遵循清洁生产与末端治理相结合原则,全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报告期内浙江晶鑫在环保方面着重做以下工作:

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监督管理

A、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监督,持续完善从采购、储运、生产、销售整个经营活动的环境管理。

B、根据排污许可量严格控制每日的生产废水排放，纳管前维持生化系统运行稳定，确保污染因子达标排放。纳管后停止生化系统运行，其他管理目标还是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C、进一步完善污水零直排工作，按照浙江省污水零直排的工作要求，梳理厂区内内部雨污管网，完善标志、标识，完成污水零直排的工作目标。

加强对员工的宣传、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

A、对浙江晶鑫各基层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提升员工环保意识。

B、对废水、危险废弃物管理方面进行专项培训。

设施类别	防止污染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水污染物	物理沉降系统	2012 年	正常	本单位
	生化处理系统（A/O 工艺）	2016 年--2020 年 7 月	正常	本单位
固体废物	污泥压滤系统	2012 年	正常	本单位
	废胶处理系统	2017 年	正常	本单位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批建相符。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治理措施；废水基本按清污、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建设，做好废水的分类收集、处理及循环回用；各种固废进行分类妥善处置；编制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落实相关应急措施。

浙江晶鑫获得衢州市环保局发放的《排污许可证》，根据许可证要求进行排放与自行检测。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属于浙江省 2015 年公布的省控重点排污单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验收情况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美纹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衢州市环保局	2014 年 2 月 27 日	衢环验【2014】1 号	衢州市环保局	通过验收

纸张定量水份检测仪扩 建项目	衢州市 环保局	2015 年 8 月 21 日	衢江环辐验 【2015】2 号	衢州市 环保局 衢江分 局	通过 验收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 公司年产 1 万吨特种胶 带用纸技改项目	衢州市 环保局	2017 年 1 月 10 日	衢环验 【2017】1 号	衢州市 环保局 衢江分 局	通过 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重新修订并在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 330803-2018-028-L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主要内容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基本情况
	第三章环境风险识别
	第四章应急能力建设
	第五章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六章预防、预警及信息报告
	第七章应急响应
	第八章信息公开
	第九章后期处置
	第十章保障措施
	第十一章预案管理
	第十二章附则
	第十三章附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序号	类型	点位	因子	监测方 式	分析方法	监测频 次
1	废水	总排口	COD	委托	重铬酸钾法	每月
2			SS	委托	重量法	每日
3			氨氮	委托	纳氏试剂比色光度法	每月
4			BOD	委托	稀释和接种法	每周
5			色度	委托	铂钴比色法	每日
6			PH	委托	PH 检测仪	每月

7			总氮	委托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光吸光光度法	每月
8			总磷	委托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每周
9	噪声	厂区四周	噪声	委托	分贝仪	每季度
10	无组织废气	厂区四周	臭气浓度	委托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每年
11		厂区四周	氨	委托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每年
12		厂区四周	硫化氢	委托	气相色谱法	每年

序号	类型	点位	因子	监测方式	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
1	废水	总排口	COD	自动	重铬酸钾法	自动
2			SS	委托手工	重量法	每日
3			流量	自动	流量计	自动
4			氨氮	自动	纳氏试剂比色光度法	自动
5			BOD ₅	委托手工	稀释和接种法	每周
6			色度	委托手工	铂钴比色法	每日
7			PH	自动	PH检测仪	自动
8			总氮	自动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光吸光光度法	自动
9			总磷	委托手工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每周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13日，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江苏晶华现场检查发现，江苏晶华2#、3#车间部分生产线配套建设的沸石转轮+2#RTO装置尚未建设完成，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三章第十五条的规定。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决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自审批及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环保法规，严格履行环保审批手续，聘请环境监理，加强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措施，积极接受地方环境保护部门的指导和检查。

大气污染物

主要废气污染物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是否有组织排放
甲苯	甲苯回收+转轮+RTO	甲苯回收+转轮+RTO	是
苯乙烯			
氨			
丙烯腈			
乙酸乙酯			
丙烯酸			
NOx、SO2、烟尘	RTO	RTO	是

危险废物

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去向		
废劳保用品	HW49 其他废物【2016版】		资质单位处理		
反应釜废胶、废渣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16版】				
废导热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2016版】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2016版】				
中和废液	HW34 废酸【2016版】				
过滤网	HW49 其他废物【2016版】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2016版】				
改性胶生产线反应釜清洗残渣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16版】				
废桶	HW49 类废物				
废包装物	HW49 其他废物【2016版】				
油水混合物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2016版】				
废水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监测方式
雨水污水排放口	东经 120° 28' 33" 北 纬 31° 57' 40"	强排	pH 值	6-9	在线/定时委托检测
			COD	500	
			SS	250	
			化学需氧量	50	

			氨氮	25	
			总磷	2	

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主要废气污染物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年运行时间	是否正常运行	是否达标排放
甲苯	甲苯回收+转轮+RTO	甲苯回收+转轮+RTO	7200H	是	是
苯乙烯					
氨					
丙烯腈					
乙酸乙酯					
丙烯酸					
NO _x 、SO ₂ 、烟尘	RTO	RTO			

设施类别	防止污染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水污染物	物理沉降系统	2018年	正常	本单位
	生化处理系统（A/O工艺）			
固体废物	污泥压滤系统			
	废胶处理系统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主要内容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企业基本情况
	第三章环境风险识别于环境风险评估
	第四章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五章监控预警
	第六章信息报告与通报
	第七章应急响应与措施
	第八章后期处置
	第九章应急培训和演练
	第十章奖惩
	第十一章应急保障措施
	第十二章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第十三章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第十三章附件及附图	

(2)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收到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该回执内容显示广东晶华仅产生工业固体废物中的生活垃圾，无其他固定污染源的排

放。该回执显示是首次登记，且登记有效期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0 日。

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验收情况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汕头市潮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0 年 2 月 2 日	汕潮南环验[2010]4号	汕头市潮南区环境保护局	通过验收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建设项目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2010 年 3 月 4 日	松环验[2010]46号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通过验收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3 月 15 日	松环环保许管[2013]317号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通过验收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工合成高导热石墨膜产业化新建项目（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2016 年 11 月 2 日	松环环保许管[2016]1156号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	通过验收
年产 6 亿平方米功能型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重新报批）	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	2020 年 6 月 8 日	张保审批[2020]112号		通过验收
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导热石墨膜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张保行审[2018]17号		专家已经验收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备注说明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无污染物排放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无污染物排放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232,000	60.18				-76,232,000	-76,232,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6,232,000	60.18				-76,232,000	-76,232,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16,000	3.01				-3,816,000	-3,816,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2,416,000	57.17				- 72,416,000	- 72,416,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50,438,000	39.84				+76,232,000	+76,232,000	126,67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0,438,000	39.84				+76,232,000	+76,232,000	126,67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26,670,000	100				0	0	126,67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周晓南、周晓东、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76,232,000 股限售股，该部分股份限售期届满，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本次解禁后，公司总股本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76,232,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76,232,000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晓南	36,568,000	36,568,000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0年10月21日
周晓东	35,848,000	35,848,000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0年10月21日
金傲投资	2,064,000	2,064,000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0年10月21日
粤鹏投资	1,752,000	1,752,000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0年10月21日
合计	76,232,000	76,232,0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周晓南	0	36,568,000	28.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晓东	0	35,848,000	28.30	0	质押	25,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淞 银财富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 1,140,000	3,860,000	3.0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白秋美	0	3,768,000	2.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钟南	0	2,503,300	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金 傲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111,600	1,952,400	1.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粤 鹏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0	1,752,000	1.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周德标	-458,400	1,382,400	1.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浩铭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未知	800,000	0.6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尉淑红	未知	710,2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晓南	36,5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68,000				
周晓东	35,8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48,000				
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0,000				
白秋美	3,7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8,000				
郑钟南	2,5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3,300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2,400				
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2,000				
周德标	1,3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2,400				
北京浩铭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尉淑红	7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晓南与周晓东系兄弟关系，周晓东持有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6% 股份（上海金傲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完成减资所涉及的工商变更手续；减资后，周晓东持有上海金傲 3.66% 股份。），周晓南持有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粤鹏科技有限公司）14.75% 股份，金傲投资和粤鹏投资均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晓南、周晓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晓南，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6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营胶粘带业务。1997 年起，历任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香港晶华董事、粤鹏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深圳三得董事长、晶华三得董事兼经理、香港锦华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员。周晓东，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监事、香港晶华董事、金傲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深圳三得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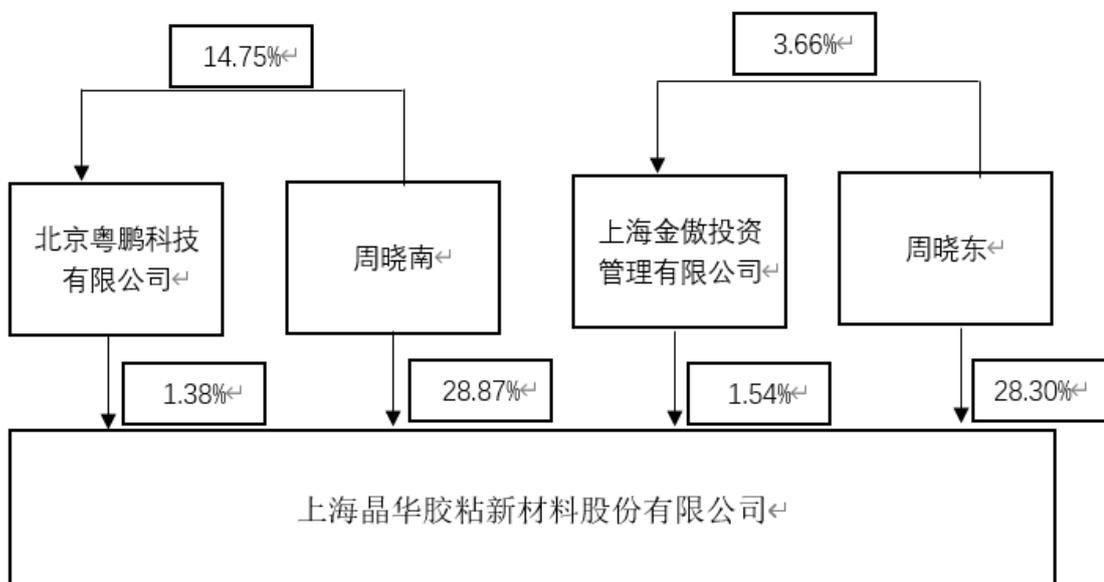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晓南、周晓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晓南，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6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营胶粘带业务。1997 年起，历任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香港晶华董事、粤鹏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深圳三得董事长、晶华三得董事兼经理、香港锦华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员。周晓东，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

	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监事、香港晶华董事、金傲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深圳三得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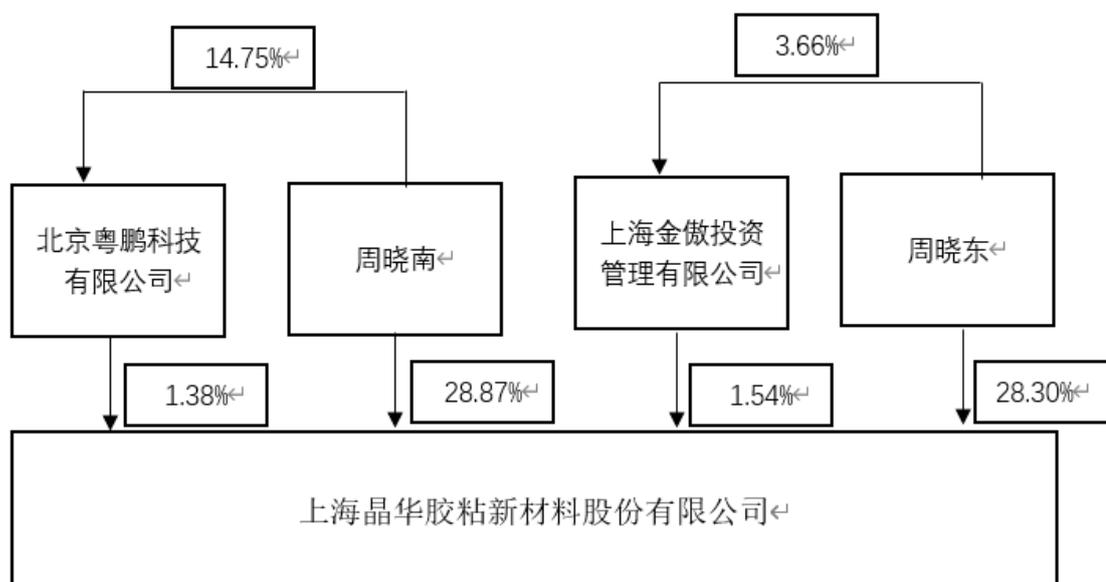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晓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2013-11-12	2023-05-19	36,568,000	36,568,000	0		135.73	否
周晓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7	2013-11-12	2023-05-19	35,858,000	35,858,000	0		110.90	否
白秋美	董事	女	54	2013-11-12	2023-05-19	3,768,000	3,768,000	0		45.20	否
高奇龙	董事	男	36	2017-04-19	2023-05-19	0	0	0		94.97	否
郑章勤	董事	男	42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67.40	否
丁冀平	董事	男	46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0	否
陈岱松	独立董事	男	46	2017-08-04	2023-05-19	0	0	0		10.00	否
余英丰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6.25	否
吴小萍	独立董事	女	39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6.25	否
薛国新	原独立董事	男	66	2015-06-16	2020-04-24	0	0	0		4.17	否
马建萍	原独立董事	女	48	2015-06-16	2020-04-24	0	0	0		4.17	否
郑宏波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7-09-10	2023-05-19	0	0	0		28.31	否
周德标	监事	男	48	2015-06-16	2023-05-19	1,840,800	1,382,400	-458,400	个人原因	0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胡小兰	监事	女	48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18.34	否
周钦忠	原监事	男	34	2013-11-12	2020-04-24	0	0	0	8.47	否
潘晓婵	董事会秘书	女	36	2017-04-19	2023-05-19	0	0	0	45.94	否
尹力	财务总监	男	42	2019-08-06	2023-05-19	0	0	0	46.46	否
合计	/	/	/	/	/	78,034,800	77,576,400	-458,400	632.5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晓南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6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营胶粘带业务。1997 年起，历任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香港晶华董事、香港锦华董事、粤鹏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深圳三得董事长、晶华三得执行董事、船船总动员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员。
周晓东	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总经理、江苏晶华汕头分公司负责人、香港晶华董事、金傲投资执行董事、苏州百利董事、深圳三得董事。
白秋美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林业大学毕业，大专学历。历任浙江孝丰造纸厂技质科长、浙江驰星造纸厂技术副厂长、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浙江晶鑫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高奇龙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外国语大学教师、上海三叶眼镜批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上海淞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深圳三得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特助及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董事。
郑章勤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毕业，大专学历。历任深圳鑫百能气雾剂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加入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晶华副总经理、苏州百利恒源董事。
丁冀平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 (ACCA)。2000 年 4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市场总监。2003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南京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并购总监。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凯石长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 年 5 月

	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通嘉乐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 年 6 月起任上海户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上海发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陈岱松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法学教授，金融学副研究员。现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理事、上海股权投资协会监事。纳川股份独立董事、平煤股份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余英丰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西安交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获理学硕士和博士学位。复旦大学高分子科学系电子封装材料实验室负责人。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小萍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证，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现任职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会计学专业人士，持有会计专业资格证书、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薛国新	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林产化学加工工艺（制浆）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林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博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等职务。现任浙江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原独立董事。
马建萍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注册资产评估师。曾担任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等职务。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公司原独立董事。
郑宏波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广东晶华生产车间主任、晶华新材生产车间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部经理，粤鹏投资监事。2017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监事；2020 年 5 月 20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郑宏波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周德标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 EMBA。现任公司监事、广东晶华监事，汕头市康百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汕头市宠我网络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北大潮商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北大潮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草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百世家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胡小兰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立信会计学院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历任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安徽晶睿总经理助理。
周钦忠	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潮南区峡晖中学毕业，高中学历。历任公司仓库管理员、采购员、采购主任。现任江苏晶华监事、公司采购经理、原职工代表监事。

潘晓婵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副经理。2015 年加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尹力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财经大学毕业，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管理会计师，中国注册理财规划师协会会员，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IPA AU）与英国注册财务会计师公会（IFA）注册会员。历任江苏悦达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成本会计，金光集团（APP）金华盛纸业（苏州工业园）有限公司成本专员，2007 年加如公司下属子公司优胜专业工业胶带（苏州）有限公司，历任成本会计、财务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2012 年加入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2019 年 8 月 6 日至今为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独立董事薛国新先生因任期届满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原独立董事马建萍女士因任期届满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原监事周钦忠先生因任期届满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郑章勤先生、丁冀平先生为公司董事；审议通过选举余英丰先生、吴小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胡小兰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郑章勤	董事	0	180,000	7.97	0	180,000	180,000	12.77
潘晓婵	董 事 会 秘 书	0	300,000	7.97	0	300,000	300,000	12.77
尹力	财务总监	0	250,000	7.97	0	250,000	250,000	12.77
合计	/	0	730,000	/	0	730,000	730,000	/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未完成授予登记。2020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完成对 80 名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 384.5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0);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完成股份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3)。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晓南	北京粤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01-01	
周晓东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01-01	
高奇龙	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01-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晓南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01-01	
周晓南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01-01	
周晓南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	1997-01-01	
周晓南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1-01	
周晓南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13-01-01	
周晓南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1-01	
周晓南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19-08-09	
周晓南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9-08-21	
周晓南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02-25	
周晓南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08-31	
周晓南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负责人	2013-01-01	
周晓南	北京粤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01-01	
周晓东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14-01-01	
周晓东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06-01-01	
周晓东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997-01-01	
周晓东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1-01	
周晓东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1-01	
周晓东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09	
周晓东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2019-04-23	

2020 年年度报告

	汕头市分公司			
白秋美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01-01	
高奇龙	上海淞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015-01-01	
高奇龙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09	
高奇龙	新疆华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7-11	
高奇龙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31	
丁冀平	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6-05-01	
丁冀平	南通嘉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5-01	
丁冀平	上海户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6-01	
丁冀平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01	
丁冀平	上海发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6-01	
丁冀平	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5-01	
丁冀平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01	
丁冀平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01	
丁冀平	深圳市龙星辰电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01	
周德标	广东康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999-01-01	
周德标	广东北大潮商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2015-01-01	
周德标	汕头市草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1-01	
周德标	深圳市康百世家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28	
周德标	汕头市嘉路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01-01	
周德标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陈岱松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岱松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岱松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岱松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岱松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	律师		
陈岱松	华东政法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尹力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2-18	
郑宏波	北京粤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1-01	
郑章勤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1-01	
郑章勤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5-17	
周钦忠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28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下属的薪酬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力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薪酬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的主要依据是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等因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监事有：周德标。在公司领薪的董监高报酬应付情况是根据年薪加奖金的方式作为年度应付金额。详见上表：《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32.56 万元

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郑章勤	董事	选举	董事会选举
丁冀平	董事	选举	董事会选举
余英丰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选举
吴小萍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选举
薛国新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马建萍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胡小兰	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周钦忠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70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175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242
合计	1,4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
大学	134
大专	249
高中及以下	1,035
合计	1,43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1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在秉承公平、激励、竞争、经济、合法的原则下，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薪酬体系。该体系有效结合了员工的发展通道，确保每位员工的薪酬与岗位价值的统一。

1.2 员工的岗位职责、专业技能、工作经验、业绩考核结果、忠诚度等直接决定了员工薪酬的多少，公司鼓励员工在现有平台上提升自我素质，为公司创造更大价值，公司同时亦会给予员工更多的精神与物质回馈。

1.3 员工的薪酬结构包含固定工资、浮动工资与福利部分，薪酬总额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规定。符合加班条件的员工，按照公司加班管理规定并有事实加班的，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予以加班费结算，具体依据归口管理制度。

1.4 员工的薪酬按考勤周期每月结算一次，一般在约定时限内发放，如恰逢周末或国假的，提前至假前最后一个工作日发放。如不能按期发放，人力资源部门将提前说明。

1.5 考勤统计的准确性、员工个人信息的真实性及银行账号是每位员工准确薪资发放的重要依据，员工有义务及时有效的反映上述情况，如有任何异常须第一时间书面通知人力资源部门进行信息更新，如因任何个人原因造成薪资发放错误或延迟的，由本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6 薪资发放后，员工有异议的，应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薪资复查单》书面告知人力资源部门，人力资源部门将及时进行处理和反馈。逾期视为无异议，不再受理。

1.7 员工的薪酬须保密，任何人都不得泄露和打探薪资。如有违反，公司将按照奖惩管理规定予以处理。

1.8 每年度，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自身效益、行业薪酬水平及员工能力考核结果等因素评估是否调薪及奖金发放，确保公司的整体薪酬具备市场竞争力。

1.9 公司可代扣代缴的情形：

1.9.1 个人所得税。

1.9.2 个人应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

1.9.3 法院判决、裁定中要求代扣的抚养费、赡养费等。

1.9.4 公司与员工达成的从工资里扣除的款项，包含水电费、住宿费等。

1.9.5 因违反公司管理制度遭受惩处的相关款项及因员工行为造成公司损失应赔付的费用等。

1.9.6 法规规定可以从劳动者工资中扣除的其他费用。

1.9.7 员工自离或未按照公司要求办理离职手续的，公司可暂时冻结工资发放，直至关系人至公司办理完相应的离职手续。

1.10 薪酬调整与增长办法

1.10.1 薪酬调整包含整体调整和个别调整两类：

(1) 整体调整：指根据市场薪酬水平的变化趋势、组织的发展状况、经营管理模式的调整、战略重心的转移以及工作地薪资政策影响对现行薪酬体系进行调整。

(2) 个别调整：指根据职位变动、个人业绩、个人能力等对员工个人的薪酬水平进行调整。

1.10.2 工资增长办法，按照公司的实际营运状况、物价上涨幅度、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变化等因素进行调整，具体实施办法另行约定。

1.11 公司基于自主经营需要，在不损害劳动合同约定薪酬固定工资总额部分基础上可对薪资组成部分及核算方式进行调整。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1 公司有着严谨的培训体系，通过不断的优化、创新，使员工职业塑造与公司共同发展成为可能。

1.2 通过持续性、多层次、丰富内容的培训帮助员工提升工作技能，确保每一个员工拥有符合职位需求的技能和知识。

1.3 所有员工都有义务接受公司组织的培训，以便于快速了解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与流程，符合公司的新形势下的发展要求。

1.4 入职培训

1.4.1 新入职的员工应当系统性的完成公司组织的新人培训，入职人数达到 10 人即组织实施，每月至少实施 1 次。

1.4.2 新员工培训考核以书面测试为主，测试成绩不合格者依具体情况进行补修或重新测试。

1.4.3 由于特殊原因无法参加新员工培训课程，需事先提出《培训请假申请单》，经上级领导签字后，报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延迟参加培训。但必须在试用期结束之前完成入职培训。

1.5 上岗培训

1.5.1 新员工上岗培训与考核，由用人部门自行安排，在试用期内完成。培训结束后组织考试，考试不合格的，允许补考一次，补考仍不及格视为试用期不合格，予以辞退。

1.5.2 新员工培训合格是试用期转正的必要条件，未参加培训的员工均不予以转正。

1.6 外部培训

1.6.1 因工作需要，公司安排参与外部培训，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的，培训费用达 500 元的须与公司签订培训协议，并约定一定的服务期。如员工在服务期内离职，则应按未在职天数比例退回公司相应的培训费用。

1.6.2 经公司组织的外部培训（含复训）所获取的证书，统一由公司保管，待员工离职时且已履行关于服务期相关约定的，可返还证书；如违约的，则在工资里扣除本人应当承担的费用或不予返还证书。

1.6.3 外部培训的其它管理规定依据相关培训管理办法执行。

1.7 其它培训规定

1.7.1 员工转岗、晋升须进行相应岗位知识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正式转岗、晋升；不合格者重新回到原岗位。

1.7.2 人力资源部门及每个用人部门依据组织需求和员工能力提升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每位员工应接受规定课程或规定课时的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90,635.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人民币 4,215,839.8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该制度，并能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组织机构和经营业务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05-20	www.sse.com.cn	2020-05-2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18	www.sse.com.cn	2020-12-1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晓南	否	11	11	2	0	0	否	2
周晓东	否	11	11	2	0	0	否	2
白秋美	否	11	11	6	0	0	否	2
高奇龙	否	11	11	2	0	0	否	2
郑章勤	否	7	7	2	0	0	否	1
丁冀平	否	7	7	3	0	0	否	1
陈岱松	是	11	11	6	0	0	否	2

余英丰	是	7	7	3	0	0	否	1
吴小萍	是	7	7	3	0	0	否	1
薛国新	是	4	4	1	0	0	否	1
马建萍	是	4	4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依据经营管理目标和责任书对高级管理人员定期进行评价，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晶华新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晶华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晶华新材公司主要从事胶粘带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38,740,713.86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033,033,730.08 元，较上年增加 11.38%。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晶华新材公司关键业

绩指标之一，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是否恰当对晶华新材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61。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 （1）测试了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检查主要客户合同、对账单、出库单、送货单等，核实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针对外销客户还检查了报关单和发运记录。
- （4）执行包括分析产品销售毛利率，分析公司销售表现是否和行业环境是否相符等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 （5）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6）执行期后检查程序，关注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评估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晶华新材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12,102,420.58 元，账面价值为 209,965,632.64 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2.72%。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5；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9。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公司存货盘点进行监盘，并关注存货中是否存在残次品。

(3) 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销售时发生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

(4)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 评估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晶华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晶华新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晶华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晶华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晶华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晶华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晶华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晶华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4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736,854.80	167,913,11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65,2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59,475.22	3,086,374.12
应收账款		174,020,791.29	140,473,535.30
应收款项融资		7,818,587.24	7,339,526.72
预付款项		8,361,886.12	5,469,270.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809,430.06	2,639,359.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965,632.64	184,021,434.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6,326,05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306,990.73	69,905,506.94
流动资产合计		760,879,648.10	627,539,39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57,000.00	6,204,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319,06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46,91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66,478.39	3,178,905.82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486,159,304.68
在建工程		16,554,952.83	138,323,002.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418,670.68	104,956,978.99
开发支出			
商誉		21,766,311.42	21,766,311.42
长期待摊费用		12,425,220.24	13,227,86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37,987.31	30,739,89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37,415.15	32,890,36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0,008,252.22	884,360,628.92
资产总计		1,650,887,900.32	1,511,900,02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177,004.02	229,673,381.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92,186.32	41,703,922.88
应付账款		153,367,270.22	143,599,454.66
预收款项			45,814,760.04
合同负债		7,720,83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368,403.08	16,581,745.55
应交税费		27,105,313.54	11,070,054.37

其他应付款		34,138,295.01	3,641,244.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30,180.27	10,513,280.30
其他流动负债		1,083,117.11	
流动负债合计		501,682,607.06	502,597,844.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63,947,056.5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8,537,870.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69,356.59	8,722,09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031.85	1,664,84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09,159.55	182,871,868.41
负债合计		688,891,766.61	685,469,71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515,000.00	12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705,926.51	367,692,083.97
减：库存股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3,960,848.89	8,569,561.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8,746.45	16,836,329.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270,859,76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7,732,436.70	790,627,737.49
少数股东权益		34,263,697.01	35,802,57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1,996,133.71	826,430,30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50,887,900.32	1,511,900,022.15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022,493.32	28,757,17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65,2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354,317.49	27,388,979.84
应收款项融资		520,000.00	
预付款项		236,189.59	132,124.85
其他应收款		88,914,340.64	16,834,353.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152,483.02	9,831,249.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6,326,05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3,455.67	28,412.66
流动资产合计		291,923,279.73	126,263,565.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7,762,989.75	646,838,00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46,91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05,420.98	1,808,354.34
固定资产		360,872.49	479,69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0,090.73	188,06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540.56	450,38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8,311.43	2,224,45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584.91	419,55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531,810.85	699,322,522.35
资产总计		962,455,090.58	825,586,08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063,800.00	75,084,800.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92,186.32	1,681,375.00
应付账款		99,333,367.28	56,940,702.35
预收款项			40,540,792.77
合同负债		28,224.63	
应付职工薪酬		3,444,143.32	2,652,539.25
应交税费		18,405,807.67	764,424.68
其他应付款		30,668,313.71	28,172.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69.20	
流动负债合计		217,139,512.13	177,692,807.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7,139,512.13	177,692,807.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515,000.00	12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4,039,425.31	376,243,920.31
减：库存股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8,746.45	16,836,329.41
未分配利润		213,427,056.69	128,143,03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315,578.45	647,893,28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2,455,090.58	825,586,088.13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8,740,713.86	931,387,073.51
其中：营业收入		1,038,740,713.86	931,387,073.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5,332,263.00	954,044,219.53
其中：营业成本		840,761,826.56	792,297,331.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00,179.45	6,776,231.39
销售费用		23,477,982.36	44,526,013.72
管理费用		55,385,470.86	58,545,301.78

研发费用		39,232,982.00	33,177,972.94
财务费用		19,973,821.77	18,721,368.32
其中：利息费用		19,067,292.76	17,691,878.09
利息收入		1,083,563.29	1,171,273.72
加：其他收益		4,354,559.15	6,189,594.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2,818.37	1,632,79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0,93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30,697.24	-70,795.6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1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22,049.67	-642,974.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7,915.34	-477,228.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29,879.05	-936,236.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360,105.68	-16,825,979.10
加：营业外收入		45,086,786.49	11,066,740.95
减：营业外支出		2,769,569.73	1,814,25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677,322.44	-7,573,497.17
减：所得税费用		34,895,025.00	-10,989,790.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782,297.44	3,416,293.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782,297.44	3,416,293.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496,947.70	3,469,952.7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4,650.26	-53,659.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8,713.03	1,668,593.3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8,713.03	1,668,593.3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08,713.03	1,668,593.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08,713.03	1,668,593.3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173,584.41	5,084,886.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888,234.67	5,138,546.0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4,650.26	-53,659.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0,067,171.04	205,216,735.24
减: 营业成本		269,309,898.88	194,928,680.19
税金及附加		518,244.40	868,330.72
销售费用		4,532,579.63	5,385,189.29
管理费用		7,395,078.39	12,652,035.10
研发费用		8,892,451.17	7,808,543.07
财务费用		1,798,232.99	3,010,267.59
其中: 利息费用		2,464,540.84	3,497,485.14
利息收入		851,251.89	291,668.42
加: 其他收益		159,542.38	1,466,783.05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37,328.96	30,185,729.3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0,93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65,21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3,943,604.46	249,356.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78,300.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94,956,885.84	-867,342.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87,877,879.72	11,663,432.25
加: 营业外收入		44,517,315.24	8,148,786.37
减: 营业外支出		1,544,307.41	370,474.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30,850,887.55	19,441,744.55
减: 所得税费用		19,426,717.16	-1,902,990.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11,424,170.39	21,344,735.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111,424,170.39	21,344,735.5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424,170.39	21,344,735.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0,239,392.47	864,509,798.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85,904.91	6,440,46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09,235.93	28,418,97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234,533.31	899,369,24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431,298.68	584,496,55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102,815.72	129,980,85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489,972.08	31,889,77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50,403.38	64,761,49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474,489.86	811,128,67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0,043.45	88,240,56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900,000.00	369,506,103.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4,030.36	1,902,055.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02,114.53	2,247,997.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55,351.00	45,474,744.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41,495.89	419,130,901.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454,868.71	207,435,26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4,430,000.00	329,765,32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884,868.71	537,200,58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56,627.18	-118,069,688.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10,6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6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9,840,278.10	358,390,298.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0,260.83	27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621,188.93	358,661,298.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124,819.13	290,078,052.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54,917.14	24,746,859.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12,179.79	17,922,44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791,916.06	332,747,35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0,727.13	25,913,942.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96,292.64	1,370,52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49,650.86	-2,544,656.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806,550.46	148,351,20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56,201.32	145,806,550.46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016,574.36	234,018,83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628.34	54,413,11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449,202.70	288,431,95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003,620.76	119,353,507.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03,572.28	17,286,894.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2,283.28	7,714,50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74,058.89	12,450,10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33,535.21	156,805,01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4,332.51	131,626,94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900,000.00	245,246,439.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8,822.53	30,454,989.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46,418.91	10,029,540.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55,351.00	40,295,554.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290,592.44	326,026,52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637.72	1,640,975.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870,000.00	501,945,121.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81,637.72	503,586,09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08,954.72	-177,559,57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44,6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44,650.00	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71,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83,269.67	9,466,962.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83,269.67	80,706,96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8,619.67	-5,706,962.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842.54	255,278.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63,160.00	-51,384,31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20,896.06	76,405,20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84,056.06	25,020,896.06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670,000.00				367,692,083.97			8,569,561.92		16,836,329.41		270,859,762.19		790,627,737.49	35,802,571.98	826,430,30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126,670,000.00				367,692,083.97			8,569,561.92		16,836,329.41		270,859,762.19		790,627,737.49	35,802,571.98	826,430,309.47

2020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0,515,000.00				395,705,926.51	30,644,650.00	3,960,848.89		27,978,746.45		400,216,564.85		927,732,436.70	34,263,697.01	961,996,133.71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670,000.00				367,553,873.97		6,900,968.59		14,678,968.74		275,829,128.92		791,632,940.22	18,002,391.35	809,635,331.57

2020 年年度报告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26,670,000. 00			367,692,083. 97		8,569,561. 92	16,836,329. 41	270,859,762. 19	790,627,737. 49	35,802,571. 98	826,430,309. 47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6,836,329.41	128,143,031.34	647,893,281.0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6,836,329.41	128,143,031.34	647,893,28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5,000.00				27,795,505.00	30,644,650.00			11,142,417.04	85,284,025.35	97,422,297.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424,170.39	111,424,170.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45,000.00				27,795,505.00	30,644,650.00					995,85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45,000.00				26,799,650.00	30,644,6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5,855.00						995,855.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42,417.04	-26,140,145.04	-14,997,7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42,417.04	-11,142,417.04	

2020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4,997,728.00	14,997,72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515,000.00				404,039,425.31	30,644,650.00			27,978,746.45	213,427,056.69	745,315,578.4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4,678,968.74	115,060,285.26	632,653,17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887.12	205,984.11	228,871.2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4,701,855.86	115,266,269.37	632,882,045.54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670,000.0 0				376,243,920. 31				16,836,329.4 1	128,143,031. 34	647,893,2 81.06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8783207XJ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大江路 8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667.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2,66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2、经营范围

电子及集成电路胶带、汽车喷漆用胶、汽车配件用海绵胶带、美纹纸胶带、电子工业胶带、其他特殊用途胶带、离型纸和离型膜、高导热石墨膜（除危险品）的生产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纸制品、各类粘胶制品（除危险品）、粘胶配套材料（除危险品）、办公用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历史沿革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9 日，原名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 7 日，根据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共同签署《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股份总额 80,000,000 股，每股面额 1 元，均为普通股，公司名称由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6,090,262.33 元（其中：实收资本 71,804,511.00 元、资本公积 17,317,114.34 元、盈余公积 3,625,170.37 元、未分配利润 43,343,466.62 元）；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

1.701128279125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为 80,000,000.00 元，股份总额为 8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均为普通股，除股本以外的净资产余额 56,090,262.33 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该次工商变更登记已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核准。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1731 号《关于核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67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4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26,67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了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授予价格为 7.97 元/股，授予股份数量为 384.5 万股。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30,515,00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票尚未办理完成登记。

4、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

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

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五、12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	3.17%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0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专利权	10 年
软件	5-10 年
商标权	2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

项 目	受益期
装修款及改造费	2-8 年
活性炭添加	2 年
排污费	5 年
设备配件	3-5 年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

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

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胶粘制品等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内销收入，在商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2）外销收入，在商品已经发出，根据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完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2020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包括内销和外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并结合本公司的业务特点确定了以下确认方法：（1）内销收入，在商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2）外销收入，在商品已经发出，根据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完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推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结合具体资产实现未来经济利益的消耗方式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5,814,760.04	40,295,554.30	-5,519,205.74
合同负债		4,884,252.87	4,884,252.87
其他流动负债		634,952.87	634,952.87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0,540,792.77	40,295,554.30	-245,238.47
合同负债		217,025.19	217,025.19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28	28,213.28

注：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旧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新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8,114,418.25		-8,114,418.25
合同负债		7,720,837.49	7,720,837.49
其他流动负债	689,536.35	1,083,117.11	393,580.76
营业成本	821,859,091.28	840,761,826.56	18,902,735.28
销售费用	42,380,717.64	23,477,982.36	-18,902,735.28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旧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新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31,893.83		-31,893.83
合同负债		28,224.63	28,224.63
其他流动负债		3,669.20	3,669.20
营业成本	269,094,236.91	269,309,898.88	215,661.97
销售费用	4,748,241.60	4,532,579.63	-215,661.9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913,111.45	167,913,11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65,216.67	10,365,2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6,374.12	3,086,374.12	
应收账款	140,473,535.30	140,473,535.30	
应收款项融资	7,339,526.72	7,339,526.72	
预付款项	5,469,270.18	5,469,270.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39,359.64	2,639,359.6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4,021,434.77	184,021,434.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6,326,057.44	36,326,05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905,506.94	69,905,506.94	
流动资产合计	627,539,393.23	627,539,39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04,000.00	6,204,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914,000.00	46,91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178,905.82	3,178,905.82	
固定资产	486,159,304.68	486,159,304.68	
在建工程	138,323,002.18	138,323,002.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956,978.99	104,956,978.99	
开发支出			
商誉	21,766,311.42	21,766,311.42	
长期待摊费用	13,227,860.45	13,227,86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39,899.88	30,739,89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90,365.50	32,890,36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4,360,628.92	884,360,628.92	
资产总计	1,511,900,022.15	1,511,900,02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673,381.49	229,673,381.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703,922.88	41,703,922.88	
应付账款	143,599,454.66	143,599,454.66	
预收款项	45,814,760.04	40,295,554.30	-5, 519, 205. 74
合同负债		4,884,252.87	4, 884, 252. 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81,745.55	16,581,745.55	
应交税费	11,070,054.37	11,070,054.37	
其他应付款	3,641,244.98	3,641,244.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13,280.30	10,513,280.30	
其他流动负债		634,952.87	634, 952. 87
流动负债合计	502,597,844.27	502,597,844.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3,947,056.58	163,947,056.5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537,870.01	8,537,870.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22,095.33	8,722,09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4,846.49	1,664,84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871,868.41	182,871,868.41	
负债合计	685,469,712.68	685,469,71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670,000.00	12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7,692,083.97	367,692,083.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69,561.92	8,569,561.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36,329.41	16,836,329.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0,859,762.19	270,859,76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0,627,737.49	790,627,737.49	
少数股东权益	35,802,571.98	35,802,57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6,430,309.47	826,430,30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11,900,022.15	1,511,900,022.1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57,171.06	28,757,17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65,216.67	6,965,2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388,979.84	27,388,979.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2,124.85	132,124.85	
其他应收款	16,834,353.87	16,834,353.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831,249.39	9,831,249.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6,326,057.44	36,326,05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412.66	28,412.66	
流动资产合计	126,263,565.78	126,263,565.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6,838,009.57	646,838,00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914,000.00	46,91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808,354.34	1,808,354.34	
固定资产	479,695.24	479,69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8,065.41	188,06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0,386.44	450,38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4,456.39	2,224,45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9,554.96	419,55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9,322,522.35	699,322,522.35	
资产总计	825,586,088.13	825,586,08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84,800.83	75,084,800.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1,375.00	1,681,375.00	
应付账款	56,940,702.35	56,940,702.35	
预收款项	40,540,792.77	40,295,554.30	-245, 238. 47
合同负债		217, 025. 19	217, 025. 19
应付职工薪酬	2,652,539.25	2,652,539.25	
应交税费	764,424.68	764,424.68	
其他应付款	28,172.19	28,172.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213.28	28,213.28
流动负债合计	177,692,807.07	177,692,807.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7,692,807.07	177,692,807.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670,000.00	12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243,920.31	376,243,920.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36,329.41	16,836,329.41	
未分配利润	128,143,031.34	128,143,03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7,893,281.06	647,893,28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5,586,088.13	825,586,088.1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根据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0%、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自用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后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5.00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00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00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8.25、16.50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5.00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5.00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25.00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8.25、16.50

[注]：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含 200 万港币)以下部分，按照 8.25%税率，200 万港币以上部分按照 16.5%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复审取得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20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子公司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复审取得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 2020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公司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 2020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582.99	100,294.04
银行存款	235,284,134.50	145,437,309.58
其他货币资金	12,387,137.31	22,375,507.83
合计	247,736,854.80	167,913,111.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374,224.27	33,787,605.95

其他说明

(2) 其他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7,335,972.25	8,265,693.40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3,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8,437.26	8,721,098.04
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1,719,769.55
网络第三方支付平台存款	306,483.83	268,946.84
合计	12,387,137.31	22,375,507.83

(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7,335,972.25 元、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8,437.26 元和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65,216.67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0,365,216.6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365,216.67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859,475.22	3,086,374.12
合计	2,859,475.22	3,086,374.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3,009,973.92	100.00	150,498.70	5.00	2,859,475.22	3,248,814.87	/	162,440.75	/	3,086,374.12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3,009,973.92	150,498.70	5.00
合计	3,009,973.92	150,498.7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62,440.75	150,498.70	162,440.75		150,498.70
合计	162,440.75	150,498.70	162,440.75		150,498.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02,063.0 3	0.2 2	402,063. 03	100. 00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83,516,4 55.74	99. 78	9,495,66 4.45	5.17	174,020,7 91.29	148,171,7 10.55	100. 00	7,698,17 5.25	5. 20	140,473,5 35.30
其中：										
合 计	183,918,5 18.77	/	9,897,72 7.48	/	174,020,7 91.29	148,171,7 10.55	/	7,698,17 5.25	/	140,473,5 35.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珍实美胶带贸易有限公司	197,016.80	197,016.80	100.00	经营异常，诉讼胜诉对方无可执行资产
嘉善亨德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05,046.23	205,046.23	100.00	诉讼胜诉对方无可执行资产
合计	402,063.03	402,063.0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516,455.74	9,495,664.45	5.17
合计	183,516,455.74	9,495,664.45	5.1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9,342,859.19	8,967,142.95	5.00	145,001,352.15	7,250,067.79	5.00
1 至 2 年	3,827,060.45	382,706.05	10.00	2,546,429.10	254,642.75	10.00
2 至 3 年	178,707.38	53,612.21	30.00	592,499.70	177,749.91	30.00
3 至 4 年	140,199.12	70,099.56	50.00	31,429.60	15,714.80	50.00
4 至 5 年	27,629.60	22,103.68	80.00			
合计	183,516,455.74	9,495,664.45		148,171,710.55	7,698,175.25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98,175.25	2,637,221.28		437,669.05		9,897,727.48
合计	7,698,175.25	2,637,221.28		437,669.05		9,897,727.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7,669.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35,412,548.9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19.25%，期末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770,627.4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18,587.24	7,339,526.72
合计	7,818,587.24	7,339,526.7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055,498.2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5,055,498.27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管理此类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023,987.63	95.96	5,283,504.65	96.60
1 至 2 年	328,298.49	3.93	103,721.27	1.90
2 至 3 年	9,600.00	0.11	41,488.59	0.76
3 年以上			40,555.67	0.74
合计	8,361,886.12	100.00	5,469,270.1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3,713,397.0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4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809,430.06	2,639,359.64
合计	44,809,430.06	2,639,359.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401,155.17
1 至 2 年	718,758.50
2 至 3 年	76,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4,000.00
4 至 5 年	4,500.00
5 年以上	451,000.00
合计	47,705,913.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067,056.48	2,454,411.82
职工借款	232,955.64	472,925.20
其他	576,865.85	411,735.79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合计	47,705,913.67	3,339,072.8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37,563.17	462,150.00		699,713.17
2020年1月1日余	237,563.17	462,150.00		699,713.17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77,320.44	19,450.00		2,196,770.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2,414,883.61	481,600.00		2,896,483.6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699,713.17	2,196,770.44				2,896,483.61
合计	699,713.17	2,196,770.44				2,896,483.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1 年以内	87.68	2,091,451.79
第二名	保证金	3,403,479.70	1 年以内, 1-2 年	7.13	184,184.12
第三名	保证金	450,000.00	5 年以上	0.94	45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60,000.00	1 年以内	0.75	18,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82,400.00	1 年以内	0.38	9,120.00
合计	/	46,224,915.40	/	96.88	2,752,755.9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979,306.39		96,979,306.39	68,158,558.54	2,283.91	68,156,274.63
在产品	29,045,956.22		29,045,956.22	32,690,872.87		32,690,872.87

库存商品	86,077,157.97	2,136,787.94	83,940,370.03	83,595,735.67	421,448.40	83,174,287.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12,102,420.58	2,136,787.94	209,965,632.64	184,445,167.08	423,732.31	184,021,434.7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83.91			2,283.9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21,448.40	1,737,915.34		22,575.80		2,136,787.9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23,732.31	1,737,915.34		24,859.71		2,136,787.94
----	------------	--------------	--	-----------	--	--------------

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64,757,691.87	68,686,114.84
其他待摊费用	549,298.86	1,219,392.10
合计	65,306,990.73	69,905,506.9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757,000.00		2,757,000.00	6,204,000.00		6,204,00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757,000.00		2,757,000.00	6,204,000.00		6,204,000.00	/

注：本公司认为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小计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合计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注]：2020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拟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5月18日，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0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长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4,000.00	4,664,000.00
南通嘉盛瑞康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2,250,000.00
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40,000,000.00
合计	9,664,000.00	46,914,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20年3月24日公司第二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将持有的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43%的份额（认缴金额4,000万元）转让给佛山创钰铭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财产份额的转让价格为41,442,904.00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20,806.17			5,120,80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646,252.74			646,252.7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46,252.74			646,252.7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767,058.91			5,767,058.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1,900.35			1,941,900.3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680.17			558,680.17
(1) 计提或摊销	215,816.62			215,816.62
(2) 新增出租转入	342,863.55			342,86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00,580.52			2,500,580.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66,478.39			3,266,478.39
2. 期初账面价值	3,178,905.82			3,178,905.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486,159,304.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65,561,151.02	486,159,304.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206,911.64	323,275,559.78	9,921,752.08	6,772,024.20	601,176,24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934,224.73	120,522,314.04	3,875,131.85	4,137,314.24	234,468,984.86
(1) 购置		20,435,474.80	3,875,131.85	2,223,612.73	26,534,219.38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934,224.73	100,086,839.24		1,913,701.51	207,934,765.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46,252.74	10,177,078.76	2,115,248.24	302,832.67	13,241,412.41
(1) 处置或报废		621,993.66	2,115,248.24	302,832.67	3,040,074.5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46,252.74				646,252.74
(3) 转入在建工程原值		9,555,085.10			9,555,085.10
4. 期末余额	366,494,883.63	433,620,795.06	11,681,635.69	10,606,505.77	822,403,820.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47,077.97	84,158,030.42	6,519,254.61	4,092,580.02	115,016,943.02
2. 本期增加金额	9,917,924.99	33,710,935.33	1,508,192.83	1,370,624.85	46,507,678.00
(1) 计提	9,917,924.99	33,710,935.33	1,508,192.83	1,370,624.85	46,507,67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2,863.55	2,201,679.54	1,950,171.09	187,237.71	4,681,951.89
(1) 处置或报废		159,535.34	1,950,171.09	187,237.71	2,296,944.1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42,863.55				342,863.55
(3) 转入在建工程		2,042,144.20			2,042,144.20
4. 期末余额	29,822,139.41	115,667,286.21	6,077,276.35	5,275,967.16	156,842,669.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转回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6,672,744.22	317,953,508.85	5,604,359.34	5,330,538.61	665,561,151.02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959,833.67	239,117,529.36	3,402,497.47	2,679,444.18	486,159,304.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3,703,925.31	1,350,594.98		32,353,330.33
其他设备	41,666.70	8,576.36		33,090.34
合计	33,745,592.01	1,359,171.34		32,386,420.67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浙江晶鑫二期涂布车间	1,622,410.20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仓库三	18,436,904.51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车间七厂房	12,688,221.07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车间四	50,043,885.01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光电洁净车间	9,846,032.87	在申报办理之中
合计	92,637,453.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554,952.83	138,323,002.18
工程物资		
合计	16,554,952.83	138,323,002.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张家港扩建工程项目	1,278,278.30		1,278,278.30	132,936,080.10		132,936,080.10
昆山晶华新厂改造项目	369,052.89		369,052.89	485,436.90		485,436.90
浙江晶鑫办公楼				3,714,146.70		3,714,146.70
浙江晶鑫设备安装项目				1,187,338.48		1,187,338.48
浙江晶鑫2号涂布机改造	808,485.88		808,485.88			
浙江晶鑫厂房	812,675.39		812,675.39			
成都晶华新购厂房及装修	10,062,493.21		10,062,493.21			
江苏晶华设备安装项目	3,223,967.16		3,223,967.16			
合计	16,554,952.83		16,554,952.83	138,323,002.18		138,323,002.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张家港扩建工程项目	142,421,600.00	132,936,080.10	48,083,929.45	179,741,731.25		1,278,278.30	127.10	99%	1,986,204.30	982,874.01	4.9	借款及自筹
昆山晶华新厂改造项目	2,100,000.00	485,436.90	1,536,046.76		1,652,430.77	369,052.89	96.26	80%				自筹
浙江晶鑫办公楼	8,000,000.00	3,714,146.70	4,965,999.52	8,680,146.22			108.5	100%				自筹

浙江晶鑫设备安装项目	2,300,000.00	1,187,338.48	261,019.48	1,448,357.96			110.64	10.0%				自筹
浙江晶鑫2号涂布机改造	2,600,000.00		808,485.88			808,485.88	31.10	35%				自筹
浙江晶鑫厂房	6,000,000.00		812,675.39			812,675.39	13.54	15%				自筹
成都晶华新购厂房及装修	15,000,000.00		10,062,493.21			10,062,493.21	67.08	75%				自筹
江苏晶华设备安装项目	23,958,600.00		21,288,497.21	18,064,530.05		3,223,967.16	88.86	85%				自筹
合计	202,380,200.00	138,323,002.18	87,819,146.90	207,934,765.48	1,652,430.77	16,554,952.83	/	/	1,986,204.30	982,874.0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9,797,437.51	11,664,850.00		3,099,256.35	111,800.00	114,673,34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99,797,437.5 1	11,664,850.0 0		3,099,256.3 5	111,800.0 0	114,673,343.8 6
二、累计推 销						
1. 期初 余额	7,311,196.08	519,080.58		1,774,288.2 1	111,800.0 0	9,716,364.87
2. 本期 增加金额	2,013,184.56	1,164,484.96		360,638.79		3,538,308.31
(1) 计提	2,013,184.56	1,164,484.96		360,638.79		3,538,308.31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9,324,380.64	1,683,565.54		2,134,927.0 0	111,800.0 0	13,254,673.18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90,473,056.8 7	9,981,284.46		964,329.35		101,418,670.6 8
2. 期初 账面价值	92,486,241.4 3	11,145,769.4 2		1,324,968.1 4		104,956,978.9 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 额
		企业合 并形成 的		处置		
浙江晶鑫特种纸 业有限公司	19,720,66 9.32					19,720,66 9.32
三得应用材料(深 圳)有限公司	2,045,642. 10					2,045,642. 10
合计	21,766,31 1.42					21,766,31 1.4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9,720,669.32 元确认为商誉。公司评估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

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形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公司以增资方式取得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增资价款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045,642.10 元确认为商誉。公司评估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形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公司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公司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项 目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预测期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2.69%	14.4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第六年/第五年，及以后年度）	0	0
平均销售收入毛利率	23.78%	31.29%
折现率	13.83%	18.25%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辰评报字（2021）第 0075 号《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华辰评报字（2021）第 0076 号《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资产组以及三

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资产组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均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及改造费	9,667,350.15	7,477,244.95	7,759,839.89	258,783.73	9,125,971.48
设备配件		982,664.95	251,583.93		731,081.02
厂区花木	428,458.31	118,394.27	90,891.01		455,961.57
活性炭添加	3,132,051.99	517,699.14	1,537,544.96		2,112,206.17
合计	13,227,860.45	9,096,003.31	9,639,859.79	258,783.73	12,425,220.2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6,787.94	475,017.13	423,732.31	103,447.11
信用减值准备	12,944,709.78	2,357,006.63	8,471,928.75	1,886,677.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16,475.34	385,081.17	1,288,629.80	290,357.39
可抵扣亏损	155,817,457.42	26,292,306.74	129,290,579.94	28,719,887.90
预提费用			15,222.57	2,283.39
递延收益	9,460,799.88	1,419,119.98	8,253,866.62	2,063,466.66
股份支付	995,855.00	161,551.25		
合计	183,872,085.36	31,090,082.90	147,743,959.99	33,066,120.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420,509.79	3,355,127.44	15,925,136.49	3,981,284.1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216.67	9,782.50
合计	13,420,509.79	3,355,127.44	15,990,353.16	3,991,066.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2,095.59	28,437,987.31	-2,326,220.13	30,739,89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2,095.59	703,031.85	-2,326,220.13	1,664,846.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19,837,415.15		19,837,415.15	32,890,365.50		32,890,365.50
合计	19,837,415.15		19,837,415.15	32,890,365.50		32,890,365.5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7,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8,000,000.00	58,400,000.00
抵押及担保借款		10,580,361.30
担保借款	162,871,953.26	143,236,359.19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305,050.76	456,661.00
合计	221,177,004.02	229,673,381.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192,186.32	41,703,922.88
合计	9,192,186.32	41,703,922.8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22,830,011.32	104,841,301.24
应付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30,537,258.90	38,758,153.42
合计	153,367,270.22	143,599,454.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拆迁补偿款[注]		40,295,554.30
合计		40,295,554.30

[注]：预收拆迁补偿款为预收本公司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大江路 89 号的土地、房产及设施附属物等资产处置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720,837.49	4,884,252.87
合计	7,720,837.49	4,884,252.8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077,452.66	122,515,204.22	119,224,253.80	19,368,403.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4,292.89	989,861.61	1,494,154.50	
三、辞退福利		372,539.93	372,539.9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581,745.55	123,877,605.76	121,090,948.23	19,368,403.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71,986.80	108,329,500.32	104,931,160.29	19,070,326.83
二、职工福利费		7,053,571.14	7,053,571.14	
三、社会保险费	361,154.45	3,329,831.70	3,431,222.49	259,763.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1,806.88	2,896,969.34	2,944,783.99	233,992.23
工伤保险费	53,881.81	42,678.98	96,560.79	
生育保险费	25,465.76	390,183.38	389,877.71	25,771.43

四、住房公积金	37,478.60	3,464,480.13	3,471,741.73	30,21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32.81	337,820.93	336,558.15	8,095.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077,452.66	122,515,204.22	119,224,253.80	19,368,403.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8,928.00	734,364.66	1,223,292.66	
2、失业保险费	15,364.89	255,496.95	270,861.8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4,292.89	989,861.61	1,494,154.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83,136.58	2,307,377.5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3,789,926.84	6,838,603.20
个人所得税	123,309.74	135,177.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046.37	127,146.47
教育费附加	65,304.03	95,594.26
房产税	983,730.84	775,483.28
土地使用税	688,689.13	688,689.13
印花税	42,089.46	22,331.68

各项基金	42,895.63	76,655.94
环境保护税	2,184.92	2,995.66
合计	27,105,313.54	11,070,054.3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138,295.01	3,641,244.98
合计	34,138,295.01	3,641,244.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975,500.00	898,000.00
往来款	2,409,803.00	2,334,544.4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0,644,650.00	
其他	108,342.01	408,700.58
合计	34,138,295.01	3,641,244.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45,708.05	10,513,280.3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 计利息	284,472.22	
合计	28,530,180.27	10,513,280.3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393,580.76	634,952.87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 收票据	689,536.35	
合计	1,083,117.11	634,952.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及担保借款	170,000,000.00	163,727,086.18
应付利息		219,970.40
合计	170,000,000.00	163,947,056.5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及担保借款期末余额情况

贷款银行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金额	还款日期	计息方式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注]	180,000,000.00	2020-3-19	5,000,000.00	2021-6-22	基准利率上浮
			15,000,000.00	2021-12-22	基准利率上浮
			10,000,000.00	2022-6-22	基准利率上浮
			15,000,000.00	2022-12-22	基准利率上浮
			10,000,000.00	2023-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3-12-22	基准利率上浮
			15,000,000.00	2024-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4-12-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5-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5-12-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6-6-22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508,155.00	2020-5-9	20,000,000.00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240,257.00	2020-6-16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102,700.00	2020-7-21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148,888.00	2020-7-29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合计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其中 5,000,000.00、15,000,000.00 元还款日期分别为 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22 日，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8,537,870.0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736,771.11	8,537,87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	19,051,150.31	14,982,479.16
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13,280.30	8,245,708.05

其他说明：

应付融资租赁款期末余额情况

对方单位	期末余额	合同期限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315,432.88	2019年7月-2022年6月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1,058,653.53	2019年8月-2022年8月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66,479.20	2019年12月-2022年12月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96,205.50	2020年4月-2023年4月
合计	6,736,771.11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22,095.33	2,336,000.00	1,288,738.74	9,769,356.59	

合计	8,722,095.33	2,336,000.00	1,288,738.74	9,769,356.59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美纹纸技改项目 1	319,533.97			132,220.67		187,313.30	与资产相关
美纹纸技改项目 2	148,694.74			27451.33		121,243.41	与资产相关
特种电子胶带全产业链项目	8,253,866.62			934,400.04		7,319,466.58	与资产相关
特种电子胶带全产业链项目 [注]		2,336,000.00		194666.70		2,141,333.3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收到 2,336,000.00 元特种电子胶带全产业链项目补贴，该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递延收益，按照补贴资产相应折旧年限本期摊销 194,666.70 元计入其他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6,670,000.00	3,845,000.00				3,845,000.00	130,515,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232,000.00	3,845,000.00	76,232,000.00	-72,387,000.00	3,845,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438,000.00	76,232,000.00		76,232,000.00	126,670,000.00
合计	126,670,000.00	80,077,000.00	76,232,000.00	3,845,000.00	130,515,000.00

[注]：本期有限售条件股本增加系股权激励定向发行新股，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365,855,444.99	27,017,987.54		392,873,432.53
其他资本公积	1,836,638.98	995,855.00		2,832,493.9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69,561.92	- 4,608,713.03				- 4,608,713.03		3,960,848.8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								

量套 期储 备								
外 币财 务报 表折 算差 额	8,569,561.92	- 4,608,713.03				- 4,608,713.03		3,960,848.89
其他 综合 收益 合计	8,569,561.92	- 4,608,713.03				- 4,608,713.03		3,960,848.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36,329.41	11,142,417.04		27,978,746.4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836,329.41	11,142,417.04		27,978,746.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为母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859,762.19	275,829,128.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28,654.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859,762.19	275,857,782.9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96,947.70	3,469,952.7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42,417.04	2,134,473.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997,728.00	6,333,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270,859,762.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6,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84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4,997,728.00 元人民币(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3,033,730.08	835,337,366.20	927,525,869.84	788,633,500.77
其他业务	5,706,983.78	5,424,460.36	3,861,203.67	3,663,830.61
合计	1,038,740,713.86	840,761,826.56	931,387,073.51	792,297,331.38

其他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及废料销售	4,009,703.87	4,570,114.07	2,923,487.14	3,368,112.37
房屋租赁	1,107,334.54	333,163.63	849,220.95	295,718.2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	589,945.37	521,182.66	88,495.58	
合 计	5,706,983.78	5,424,460.36	3,861,203.67	3,663,830.61

(3)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万元）	11,791.98	11,660.81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11.34%	12.5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2,207.66	1,032,413.76
教育费附加	891,654.69	788,064.30
资源税		
房产税	2,254,546.96	2,694,993.62
土地使用税	1,348,879.01	1,361,389.27
车船使用税	9,130.48	8,272.92
印花税	460,929.90	426,231.56
各项基金	363,609.97	450,379.24
环境保护税	9,220.78	14,486.72
合计	6,500,179.45	6,776,231.3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30,479.02	15,202,511.45
运输费		19,209,012.74
办公性费用	2,598,498.92	2,467,775.83
广告宣传费	1,292,590.07	1,629,466.50
租赁费	137,062.27	208,489.14
折旧与摊销	315,783.50	376,922.05
差旅费	1,405,806.94	2,046,316.79
业务招待费	1,582,296.48	1,642,012.60
业务推广费	659,130.87	630,162.69
其他	467,264.29	1,113,343.93
股份支付	189,070.00	
样品费		
合计	23,477,982.36	44,526,013.72

其他说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直接相关的运费在营业成本中列示。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604,044.47	31,104,372.32
折旧与摊销	15,147,806.99	8,785,508.72
车辆使用费	477,386.21	900,575.19
租赁费	969,805.77	927,167.54
办公性费用	5,673,681.14	8,843,146.54
业务招待费	2,144,955.45	2,117,443.80
修理费	409,207.24	635,933.05
审计、咨询等服务费	2,159,222.62	1,750,756.44
停工损失费	17,681.82	1,780,891.38
股份支付	460,502.00	
其他	1,321,177.15	1,699,506.80
合计	55,385,470.86	58,545,301.7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98,693.41	15,600,044.29
折旧及摊销	1,669,831.30	1,321,680.29
直接耗用的材料	16,286,417.47	13,412,208.44
股份支付	218,078.00	
其他费用	4,059,961.82	2,844,039.92
合计	39,232,982.00	33,177,972.9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及贴现利息支出	19,067,292.76	17,691,878.09
减：利息收入	-1,083,563.29	-1,171,273.72
汇兑损失	550,130.73	782,081.8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439,961.57	1,418,682.12
合计	19,973,821.77	18,721,368.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其他收益	1,288,738.74	1,094,072.04
与收益相关的其他收益	2,997,738.56	4,885,643.81
个税手续费返还	68,081.85	209,878.51
合计	4,354,559.15	6,189,594.36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收到公司名称	项 目	金 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区企业复产复工职工临时生活补助	31,5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资金	104,203.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省级短期险保费扶持资金	40,367.46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潮南区企业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申请	117,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政局 2019 年省级专项工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政局关于 2019 先进制造产业领跑计划扶持资金补助	20,5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中心稳岗补贴	76,039.8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 年稳岗补贴	129,247.43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张家港商务局境外展会补贴	43,3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张家港商务局境外展会补贴	18,4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人社局稳岗补贴	51,698.97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补助	1,129,066.74	与资产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收第五批中小企业稳岗补贴	6,952.02	与收益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收政府就业补贴款	6,948.84	与收益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收社保岗位补贴	3,115.29	与收益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就业扣减增值税优惠	6,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贡献奖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914.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7,053.07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递延收益摊销	159,672.00	与资产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19 年项目补助资金（区科技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社保返还（就业管理服务局）	163,652.83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工业扶持资金（区财政局）	539,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质量奖、专项资金（区财政局）	103,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科技项目经费（区财政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市财政局）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招工补贴（区就业管理中心）	38,35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以工代训补贴（就业管理中心）	39,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研发经费补助（衢江科技局）	362,3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 年污染源在线补助（生态环境局）	22,95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远教进经费补助（区委组织部）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4,842.96	与收益相关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7,902.89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区企业复产复工职工临时生活补助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286,477.3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0,934.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6,66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214,32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442,904.00	
理财产品收益	361,584.25	1,536,924.34
票据贴现息	-230,697.24	-70,795.61
合计	-972,818.37	1,632,795.4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16.6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5,216.6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942.05	73,999.3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37,221.28	-653,825.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96,770.44	-63,147.9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822,049.67	-642,974.0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37,915.34	-477,228.7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737,915.34	-477,228.7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95,129,879.05	-936,236.65
合计	95,129,879.05	-936,236.65

其他说明：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拆迁处置资产对应的资产处置收益。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00,000.00	
动迁奖励款	44,355,351.00	8,018,783.00	44,355,351.00
其他	731,435.49	547,957.95	731,435.49

合计	45,086,786.49	11,066,740.95	45,086,786.49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动迁奖励款为本期已收到的房屋速搬奖、土地速签奖等。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198.62	535,203.47	191,198.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198.62	535,203.47	191,198.6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7,000.00	335,720.00	107,000.00
非常损失	195,076.25	375,511.88	195,076.25
罚款及违约金	667,710.31	521,619.62	667,710.31
拆迁补偿相关费用	1,570,025.36		1,570,025.36
其他	38,559.19	46,204.05	38,559.19
合计	2,769,569.73	1,814,259.02	2,769,569.7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564,715.94	10,279,381.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0,309.06	-21,269,172.63
合计	34,895,025.00	-10,989,790.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677,322.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51,598.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4,416.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1,366.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4,140.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7,387.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590,324.8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10,355,273.79
所得税费用	34,895,02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5,631,238.56	10,445,643.81
收到的存款利息	1,083,563.29	1,171,273.72
收到的租金收入	1,954,821.41	1,468,356.34
收到退回保函保证金	1,013,525.58	3,478,131.83
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8,224,646.02	3,009,031.15
收到的外部单位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1,801,441.07	827,755.34
收到奖励款		8,018,783.00
合计	19,709,235.93	28,418,975.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26,660,856.26	55,388,220.9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439,961.57	1,418,682.12
支付的保证金	2,512,623.66	
支付的外部单位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3,169,251.58	7,954,589.36
罚款违约金支出	667,710.31	
合计	34,450,403.38	64,761,492.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拆迁资产补偿款	44,355,351.00	40,295,554.30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79,190.47
合计	44,355,351.00	45,474,744.7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少数股东捐赠款	428,112.83	271,000.00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7,280,000.00	
收到的退融资租赁保证金	3,462,148.00	
合计	11,170,260.83	271,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的融资租赁款	12,812,179.79	12,485,444.56
支付的融资保证金		2,037,000.00
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3,400,000.00
合计	14,812,179.79	17,922,444.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782,297.44	3,416,293.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37,915.34	477,228.79
信用减值损失	4,822,049.67	642,974.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723,494.62	38,935,390.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538,308.31	2,743,056.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39,859.79	2,830,642.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29,879.05	936,236.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198.62	535,203.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16.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17,423.49	17,752,219.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2,818.37	-1,632,79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912.57	-18,842,48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1,814.64	831,675.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57,253.50	7,989,601.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068,217.49	-49,717,645.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254,074.91	81,408,188.54
其他	995,85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60,043.45	88,240,568.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5,656,201.3	145,806,550.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5,806,550.46	148,351,20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49,650.86	-2,544,656.34

其他：系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5,656,201.32	145,806,550.46
其中：库存现金	65,582.99	100,29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5,284,134.50	145,437,309.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6,483.83	268,946.8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56,201.32	145,806,550.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7,335,972.25 元、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8,437.26 元和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80,653.48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为开具保函提供担保，开具信用证提供保证
应收票据	689,536.35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存货		
固定资产	213,008,585.55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48,541,397.31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合计	274,320,172.6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066,640.49	6.52490	52,634,022.53
欧元	643,452.51	8.02500	5,163,706.39
港币	570,364.85	0.84164	480,041.8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933,501.26	6.52490	19,140,802.37
欧元	2,196.54	8.02500	17,627.23
港币		0.84164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310,455.62	6.52490	8,550,591.87
欧元	350,660.07	8.02500	2,814,047.06
港币	90,478.52	0.84164	76,150.34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1,597,559.36	6.52490	10,423,915.07
欧元			
港币			
应交税费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819,815.39	0.84164	1,531,629.4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注：报告期，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8,738.74	其他收益	1,288,738.7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97,738.56	其他收益	2,997,738.5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研发、加工、生产、销售：电子应用材料、贴合表面膜及功能膜、五金制品、光学材料、机械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汕头市	汕头市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汕头市	汕头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9%	316,169.61		4,118,789.68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9%	2,723,880.28		13,569,786.82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49%	166,464.28		4,699,494.06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49%	-5,921,164.43		11,875,626.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9,859,602.58	942,115.91	20,801,718.49	12,362,355.26		12,362,355.26	15,127,392.51	987,632.80	16,115,025.31	8,354,576.19		8,354,576.19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5,628,271.17	20,381,487.63	76,009,758.80	48,288,635.19		48,288,635.19	41,846,481.01	19,774,887.46	61,621,368.47	39,503,214.21		39,503,214.21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13,065,517.41	339,662.44	13,405,179.85	3,814,375.65		3,814,375.65	11,558,117.06	315,287.61	11,873,404.67	2,622,323.49		2,622,323.49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	4,178,672.51	37,480,504.73	41,659,177.24	13,092,427.97	3,296,205.50	16,388,633.47	8,204,161.63	33,419,185.65	41,623,347.28	6,803,107.71	899,799.58	7,702,907.29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

子 公 司 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 益总额	经营活 动现金 流量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综合收 益总额	经营活 动现金 流量
青 岛 晶 华 电 子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43,144,15 1.23	645,244. 11	645,244. 11	1,348,36 8.57	38,470,0 89.54	- 201,559. 56	- 201,559. 56	2,306,13 2.28
昆 山 晶 华 兴 业 电 子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107,126,2 84.75	5,558,93 9.35	5,558,93 9.35	2,770,50 5.92	90,426,0 19.02	3,609,47 2.12	3,609,47 2.12	17,182,9 42.96
苏 州 百 利 恒 源 胶 粘	20,105,94 9.29	339,723. 02	339,723. 02	559,442. 63	16,408,5 54.91	- 1,453.30	- 1,453.30	786,388. 60

制 品 有 限 公 司								
三 得 应 用 材 料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2,879,296. 98	- 12,084,0 09.05	- 12,084,0 09.05	- 7,088,79 2.87	80,492.7 5	- 3,515,96 7.65	- 3,515,96 7.65	- 7,799,02 7.1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金属配件、光学材料、光学设备、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11,519.43	5,211,519.43		
非流动资产	65,181,872.46	65,181,872.46		
资产合计	70,393,391.89	70,393,391.89		
流动负债	19,995,746.54	19,995,746.54		
非流动负债	33,619,982.41	33,619,982.41		
负债合计	53,615,728.95	53,615,728.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777,662.94	16,777,662.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319,065.18	8,319,065.1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319,065.18	8,319,065.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5,555.01	95,555.01		
净利润	-6,902,337.06	-6,902,337.0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02,337.06	-6,902,337.0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外币的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记账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外币的金融工具除货币资金外均为到期日较短；另外，公司通过持续跟踪汇率变化趋势，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的情况下，适时通过远期结售汇业务、调整产品价格等方法，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也可以控制。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情况参见附注七、8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为美元及欧元（港币余额较小不进行分析）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本期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 目	本期税前利润的影响	
	美元影响净额（万元）	欧元影响净额（万元）
人民币贬值 5%	263.99	11.84
人民币升值 5%	-263.99	-11.84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款之融资租赁款。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长、短期借款利率为随基准利率浮动的固定利率，因此本公司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也无利率对冲的政策。本公司长、短期借款利率为随基准利率浮动的固定利率，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较小。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或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本期税前利润将会减少或增加金额为 266.68 万元，因此公司利率风险不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或者进行战略性投资。应收款项融资为公司持有的银

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价格风险较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不重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列示（详见附注七、19）。本公司管理部门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面临之价格风险已被缓解。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相关。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款，公司采取的以下措施来规避信用风险：1、业务人员每年对分管区域客户逐一列出交易方式与授信申请给业务经理，财务部门根据两年交易额和回款时效性，审核业务经理批准额度，并给予独立意见或建议额度，上报总经理终审；2、销售开票时，应收账款专员查询系统，确认发货单与实际业务是否相符，对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有权暂停发货业务，业务人员提供合理说明与授权后，才可开票发货；3、财务部每月结账后，提供账龄分析，针对应收账款超过信用账期的客户列出名单，通知业务人员、业务经理、审计部与法务部关注风险，建议业务部提供解决方案；4、安排应收账款专员，每月与销售部门共同召开一次应收账款沟通协调会，对可能存在一定风险的客户，逐个落实业务人员跟进回款；5、每月由业务部与财务部分别选择一定比例客户发出应收账款询证函，客户回执关联业务人员绩效考核，确保风险在我公司可控范围以内，必要的情况下及时采取法律手段，收回应收账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可以控制。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主要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1)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无期限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25,982,687.45			225,982,687.45
应付票据		9,192,186.32			9,192,186.32
应付账款		153,367,270.22			153,367,270.22
其他应付款		34,138,295.01			34,138,295.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74,749.71			29,374,749.71
长期借款			61,389,736.11	140,690,752.78	202,080,488.89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6,736,771.11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本公司管理流动风险的方法是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进行监控，确保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9,664,000.00
(六) 应收款项融资		7,818,587.24		7,818,587.24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18,587.24	9,664,000.00	17,482,587.2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业务模式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期限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期将原本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参投的杭州长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基金主要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且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晓南和周晓东。周晓南与周晓东为兄弟关系，截止报告期末，两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共计 55.74%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周铭涛	周晓东之子
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康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王进	其他
王树生	其他
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其他说明

注：此处列示的是本期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以及形成往来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2,180.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康百文创 科技有限公司	收取房屋租金	865,440.47	698,920.8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周铭涛	租赁办公用房		5,4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 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51,494.98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2.56	535.6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4,992.18	
王树生	往来款	11,500,000.00	-
合计		12,024,992.1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东康百文 创科技有限 公司			780.52	
应收账款	安徽晶睿光 电科技有限 公司	56,739.09			
其他应收款	安徽晶睿光 电科技有限 公司	16,16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市百利恒源胶 带制品有限公司		40,733.65
其他应付款	王进	2,334,544.40	2,334,544.4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

2020 年公司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投资占比 40%，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占比 50%，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占比 1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资额为 1,108.00 万元，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元 1,260.00 万元，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未出资。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84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的股份行权价格为 7.97 元/股,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40%、30%。第一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 384.5 万股。激励计划预留 65.00 万股,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2020 年 12 月 18 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公司向 80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84.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97 元。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限售，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均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公司收到 80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货币出资 30,644,65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3,84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6,799,650.00 元。上述股本实收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174 号。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情况考虑离职率进行统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95,855.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95,855.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25,7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0976号]确认，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3,427,056.69元。经董事会决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25,7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30,515,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

182,721,000 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公司”）与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光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晶华公司向兴光公司销售白标 AB 胶带等产品，双方约定货款月结 30 天，2019 年双方交易金额为 3,504,687.72 元，晶华公司多次向兴光公司催收货款，兴光公司均以各种理由要求延迟支付货款。兴光公司拒不向晶华公司支付货款已构成违约，东莞市金叶电子有限公司为兴光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应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 年 6 月 28 日晶华公司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兴光公司及债务担保人向晶华公司支付货款 1,994,011.52 元及利息。2020 年 9 月 29 日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对此合同纠纷案件做出判决，根据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粤 1971 民初 15585 号：“一、限被告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994,011.5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 1,994,011.52 元为本金，自 2020 年 6 月 28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二、被告东莞市金叶电子有限公司对被告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判项债务承担共同还款责任。”

债务担保人东莞市金叶电子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上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请求依法撤销(2020)粤 1971 民初 15585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并依法改判上诉人对原审被告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判项债务不承担共同还款责任或发回重审，案件二审暂未完结。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867,078.55	100.00	2,512,761.06	3.87	62,354,317.49	28,078,244.25	100.00	689,264.41	2.45	27,388,979.84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4,641,912.23	22.57			14,641,912.23	14,336,091.03	51.06			14,336,091.03
账龄分析法组合	50,225,166.32	77.43	2,512,761.06	5.00	47,712,405.26	13,742,153.22	48.94	689,264.41	5.02	13,052,888.81
合计	64,867,078.55	/	2,512,761.06	/	62,354,317.49	28,078,244.25	/	689,264.41	/	27,388,979.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关联方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41,912.23	0.00	0.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50,225,166.32	2,512,761.06	5.00
合计	64,867,078.55	2,512,761.06	3.8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195,111.39	2,509,755.57	5.00
1 至 2 年	30,054.93	3,005.49	10.00
合 计	50,225,166.32	2,512,761.06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89,264.41	1,862,098.25		38,601.60		2,512,761.06
合计	689,264.41	1,862,098.25		38,601.60		2,512,76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601.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26,555,089.3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40.9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657,493.89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914,340.64	16,834,353.87
合计	88,914,340.64	16,834,353.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0,988,915.10
1 至 2 年	20,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
4 至 5 年	4,500.00
5 年以上	1,000.00
合计	91,015,415.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9,109,425.90	16,773,273.30
保证金	73,900.00	64,500.00
职工备用金	3,053.50	9,000.00
其他		7,148.82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合计	91,015,415.10	16,853,922.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918.25	8,650.00		19,568.2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0,918.25	8,650.00		19,568.2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85,056.21			2,085,056.21
本期转回		3,550.00		3,55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95,974.47	5,100.00		2,101,074.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568.25	2,081,506.21				2,101,074.46
合计	19,568.25	2,081,506.21				2,101,074.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1年以内	45.96	2,091,451.79
第二名	子公司往来	27,379,425.90	1年以内	30.08	
第三名	子公司往来	12,700,000.00	1年以内	13.95	
第四名	子公司往来	9,030,000.00	1年以内	9.92	
第五名	备用金	47,400.00	1年以内	0.05	2,370.00
合计	/	90,985,861.60	/	99.96	2,093,821.7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9,443,924.57		649,443,924.57	646,838,009.57		646,838,009.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19,065.18		8,319,065.18			
合计	657,762,989.75		657,762,989.75	646,838,009.57		646,838,009.5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2,828,229.03	15,540.00		22,843,769.03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18,737,555.00			18,737,555.00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30,000.00	33,670.00		1,563,670.00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54,488,437.00	196,840.00		54,685,277.00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590,000.00	44,030.00		4,634,030.00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0,125,229.00	247,345.00		510,372,574.00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8,438,559.54	28,490.00		8,467,049.54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40,000.00		23,040,000.00		
合计	646,838,009.57	2,605,915.00		649,443,924.57		

1、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根据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员工，本公司根据子公司相应承担的股份激励费用确认长期股权投资。

2、2020年9月公司签署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及其他股东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公司认缴204.00万元，本期已出资到位，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小计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合计		11,080,000.00		-2,760,934.82						8,319,065.18

其他说明：

2020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董事决议拟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5月18日，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811,030.39	206,572,702.35	81,739,990.77	72,825,980.14
其他业务	64,256,140.65	62,737,196.53	123,476,744.47	122,102,700.05
合计	290,067,171.04	269,309,898.88	205,216,735.24	194,928,680.19

(2) 其他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及废料销售	64,074,265.87	62,613,213.12	123,305,315.90	121,999,762.29
房屋租赁	181,874.78	123,983.41	171,428.57	102,937.76
合计	64,256,140.65	62,737,196.53	123,476,744.47	122,102,700.05

(3) 母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万元)	15,143.67	3,839.01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52.21%	18.7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01,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0,934.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6,66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266,376.42	1,217,462.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214,32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442,904.00	
合计	-837,328.96	30,185,729.35

其他说明：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均为收到的子公司的分红。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938,680.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86,47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4,325.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2,904.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08,41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081.85	
所得税影响额	-21,560,246.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9,357.47	

合计	121,789,280.27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1	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周晓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